

中鲁物流

ZHONGLU LOGISTICS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主办

2025 年 6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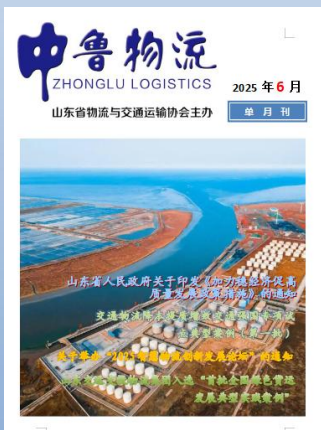
单 月 刊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力稳经济促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

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交通强国专项试点典型案例（第一批）

关于举办“2025 智慧物流创新发展论坛”的通知

山东交运交投物流集团入选“首批全国绿色货运发展典型实践案例”



主办：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电话：0531—86026117 0531—86026118

传真：0531—86026117

邮箱：shandong56@vip.163.com

网址：www.sd56.org

地址：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1 号

楼北楼 1101 室



扫描并关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CONTENTS

目录

【政策法规 Policies & Regulations】

- 4/：《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 12/：中国人民银行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
- 19/：交通运输部办公厅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开展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 标准化规范化提升行动的通知
- 23/：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力稳经济促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
- 29/：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进一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财政政策》的通知
- 40/：山东省交通运输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 46/：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武汉生产服务型等 30 个国家物流枢纽纳入建设名单
- 49/：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新一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名单

【数据盘点 Data Inventory】

- 52/：2025 年 5 月山东省物流景气报告
- 54/：2025 年 5 月山东省邮政行业运行情况
- 56/：2025 年 5 月我国物流景气报告
- 59/：2025 年 5 月中国出口集装箱运输市场分析报告
- 61/：2025 年 5 月中国沿海（散货）运输市场分析报告
- 63/：《2024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简述

CONTENTS

「目录」

【物流资讯 Logistics Information】

- 65/：我国内河航运能力持续提升
- 68/：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交通强国专项试点典型案例（第一批）
- 76/：单船年补可达 1410 万元！小清河航运推介会成功举办
- 79/：青岛自贸片区出台低空经济政策八条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
- 81/：北方内河航运中心，来了！
- 85/：集约化 数智化 链条化 山东邮政快递业降本增效激活发展新动能
- 88/：陆海空铁立体通道赋能“中国制造” 山东积极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

【会员风采 Member Style】

- 94/：校企协同发力！山东电池动力船舶船员培训中心揭牌
- 96/：冷运通与加州通达达成战略合作 共启智慧冷链新征程
- 99/：岳阳市领导莅临蜗牛货车网考察交流，共话二手商用车产业发展
- 101/：山东黑马集团两大专业市场荣膺全国农贸联首批“数智孵化单位”
- 104/：山东交运交投物流集团入选“首批全国绿色货运发展典型实践案例”

【协会要闻 Association News】

- 106/：关于举办“2025 智慧物流创新发展论坛”的通知
- 110/：全省物流业职业技能竞赛四名选手荣获 2024 年度“山东省技术能手”称号
- 112/：学习流程铸初心 红色光影砺使命
- 114/：党建赋能物流发展，三方携手共创未来

01 重点政策：

《 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供销合作社，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成员企业，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各直属事业单位、各主管社团：

现将《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组织实施，扎实推动相关重点任务落地落实。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2025 年 6 月 25 日

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以下简称总社）成立 70 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现代流通服	务网络建设高质量发展，更好发挥农产品销售大平台作用，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中贡献供销力量，制定本方案。
---	--

一、行动目标

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经营服务网络和组织体系优势，整合资源、系统联动、聚焦重点、强化赋能，实施“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品质化提升工程”（简称“流通服务品质工程”），进一步提高农产品物畅其流水平，强化联农带农惠农机制，更好服务城乡居民消费新需求。到 2027 年，供销合作社农产品销售能力持续增强，

冷链物流支撑保障作用有效发挥，线上线下加速融合，农产品上行通道进一步拓宽，农产品经营企业带动能力显著提升，沟通城乡、产销协同、顺畅高效的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更加健全，规模化、数智化、绿色化、品牌化流通服务新格局加快形成，在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中发挥更大作用。

二、重点任务

（一）着力建强农产品销售网络。

1.强化农产品批发市场枢纽作用。协调推进系统产地、销地、集散地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和升级改造，支持完善物流分拨、冷链储运、电子结算、检验检测、信息服务等功能，因地制宜推动市场由场地租赁向综合服务转型升级，促进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充分整合，着力提高农产品集散能力和区域辐射带动力。打破地域、层级和系统内外界限，依托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推动形成网络化布局、集团化经营，更好发挥产品集散、调节

供需、价格形成等功能，提高市场现代化经营管理水平。到 2027 年，培育壮大 30 家供销合作社具有较强控制力和交易规模较大的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以及一批区域市场、专业市场。

2.完善农产品销售网络终端建设。

聚焦服务城乡居民便捷消费，合理建设布局城市生鲜超市、社区菜店、农产品直销店等，引导基层社发展农产品购销网点，因地制宜开展“一店一策”改造，提升客流和场地利用率。积极推进农产品连锁经营，规范使用供销合作社标识，统一服务标准，靠服务

引客流、靠品质获销量、靠运营增效能，对接系统农产品供应链网络，实现商品优质优价。建设改造信息实时化、可视化的“智慧农贸市场”“智慧菜市场”，升级交易支付、数据采集、检验检测、运营管理等设施设备，优化购物环境，丰富便民、惠民“一站式”服务业态。

3.积极打造跨区域产销协作联合体。发挥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成渝、长江中游等城市群消费引领作用，鼓励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省会城市供销合作社与特色农产品优质产区供销合作社共建跨区域产销协作机制，通过互通信息、协同产业链、统一标准等方式结成产销协作联合体，共同拓展特色农产品跨区域双向流通。发挥全国供销合作社农产品销售、日用品采购、冷链物流公共服务信息平台 and 各类区域性平台作用，推动各类农产品产销主体资源共享、渠道共拓、合作共赢。

4.增强农产品应急保供能力。鼓励有条件的供销合作社依托已有流通节

点或设施，参与城郊大仓基地建设，打造区域应急保供中心仓，提升跨区域调运、跨季节调节农产品供应能力，服务政府部门重要物资储备、应急保障和市场调控，统筹协调好公益性与市场化关系。积极承接政府控股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的运营管理，提高流通效率和服务效能，提升便民惠民服务水平。到2027年，打造一批供销合作社农产品保供基地。

（二）稳步提高冷链物流服务保障水平。

5.加快构建冷链物流社会化服务网络。深化供销合作社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工程，打造“612工程”升级版，着力完善服务链功能，促进冷链物流设施运营与农产品流通业务协同发展。发挥合作经济组织优势，推广以龙头企业为依托的产地冷链物流综合服务中心带动田头保鲜仓的“1+N”联动模式；产端叠加供销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销端对接农产品销售网，为小农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经营主体提供全面、优质的冷

链社会化服务。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枢纽基地商品冷储、流通加工、供应链服务等功能。在城市销地，打造具备冷藏冷冻、半成品加工、分拨调配、冷链配送等功能的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规范建设中央厨房，加强与食材供应链企业对接合作，为商场超市、电商平台、酒店餐饮、单位食堂等提供农产品集中采购、流通加工、多温共配等服务，有效提高冷链物流设施增值服务能力。

6.提升农产品冷链物流数字化水平。积极运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以提高冷链物流运行组织效率为目标，加快构建全国性、区域性冷链物流公共服务信息平台，推进系统农产品冷链物流“组网行动”，实现设施分布、市场供需有效衔接，仓储货物、运力资源合理匹配，促进系统冷链物流数据交换和信息共享共用。支持农产品经营企业推动冷链设施装备和货物数据化、信息化、可视化，积极应用节能环保技术，打造农产品绿色供应链，促进企业降

本增效。

（三）加快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

7.有效扩大农产品电商销售规模。充分发挥系统各类电商平台、电商运营服务中心、电商产业基地等作用，挖掘优质特色农产品，量身策划电商营销方案，培养“供销好主播”，通过直播、短视频等方式讲好农产品故事，聚焦优质单品提“流量”、促“销量”，打造一批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电商品牌。积极发展供销合作社区域电商，综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对传统经营服务网点进行数字化改造，创新消费场景，开展网订店取、生鲜直送等服务，丰富居民消费体验。系统各类电商平台、直播间、网上店铺等要加强对上线农产品质量、货源管理，确保价格合理公道，共同维护供销合作社信誉形象。

8.积极发展农产品共同配送。合理布局农产品城市分拨中心、生鲜分拣中心、社区前置仓等设施建设，拓展农产品统仓统配、智能补货等功能，加快发展即时零售、“店仓一体”“预售+集采集配”等新模式。健全县乡村三

级物流配送体系，加强与邮政、快递、物流等主体的市场化合作，促进县域各类仓储配送资源集约利用，发展电商快递与农产品、日用消费品统仓共配的供销集配模式，打通农产品上行“最先一公里”。在偏远地区、市场规模较小的地区，通过发展“流动供销”服务进村到户，为农民群众提供农产品购销、日用消费品和农资供应等综合服务。

（四）不断创新农产品产销对接方式。

9.开展多种形式的农产品助销活动。全系统共同打造“供销集市”农产品助销活动品牌，丰富城乡居民“菜篮子”“果盘子”。鼓励各地供销合作社流通企业、行业协会等抢抓消费旺季，结合地域文化特色和供销合作社文化，举办或组织参与形式多样的产销对接活动。引导系统农产品经营主体，积极参与各类交易会、博览会、订货会等，集中展示销售各地优质特色农产品，推动乡村“土特产”走向大市场。

10.发展农产品直供直销业务。引

导系统农产品市场、商贸连锁企业、电商企业等创新经营模式，发挥合作经济组织联农带农作用，与基层社、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经营主体建立长期稳定的产销对接关系，发展订单农业、产销一体等合作模式，带动开展规模化种养、标准化生产、个性化供给。发展农产品源头直采、集采联采，开展净菜、半成品加工，为餐饮企业、学校、医院、机关团体等终端提供直供直配服务，缩短流通链条，推进以销促产。

11.持续做好消费帮扶。深入落实系统援疆援藏机制，整合系统线上线下销售渠道，鼓励支援地供销合作社设置疆果出疆、藏品出藏销地前置仓，强化受援地、支援地供销合作社对接联动，持续扩大系统新疆、西藏农产品销售规模。发挥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对口支援等机制作用，建设运营好系统消费帮扶专区、专柜，进一步扩大农产品销售规模，助力产地特色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持续推动“832 平台”等系统各类消费帮扶平台

建设，加强平台与各级供销合作社农产品流通工作对接合作，形成帮扶合力。

（五）积极推进农产品供应链提质增效。

12.引导先进优质生产要素下沉带动。鼓励系统各类龙头企业下沉带动基层社、农民合作社等，推广使用绿色农资，创新农业社会化服务模式，建设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基地，拓展产地初加工作业；带动补齐产端服务链短板，配备清洗烘干、分级包装、保鲜冷藏、仓储物流等设施，增强产地商品化处理和错峰销售能力，推动流通服务向全产业链延伸，把增值收益更多留在农村、留给农民。发挥总社科研院所采后精深加工、贮藏保鲜等技术研发优势，推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不断提高农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赋能带动乡村优势特色产业发展。

13.打造供销合作社农产品品牌矩阵。支持系统农产品经营企业加大品牌建设投入，全面推进品牌管理，促

进品牌建设与企业经营良性互动，带动形成一批有供销合作社特色的农产品经营企业品牌。重点在棉花、茶叶、果品、食用菌等供销合作社传统优势产业和鲜活农产品经营领域，集中推出一批具有明显竞争优势、质量安全可追溯的农产品知名品牌，推动供销合作社“老字号”品牌发展。鼓励有条件的供销合作社积极承接区域公用品牌管理、运营，增强品牌的区域产业优势、地域文化特色和市场带动力。

14.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各级供销合作社要督促所属农产品市场、商场超市、网点门店、中央厨房等农产品经营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严格质量安全管理，确保所经营的商品符合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防止不合格农产品、假冒伪劣食品通过供销合作社经营服务网络流入市场。鼓励有条件的农产品经营企业积极运用物联网与溯源技术，严格把控农产品品质，建立健全企业内部追溯系统，增加安全、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发挥系统行业协会、科研院所、

检测认证机构等作用，开展供销合作社农产品标准、品质评价和认证体系建设。积极参加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

（六）分类培育壮大农产品流通企业。

15.壮大现代流通骨干企业。支持系统农产品经营企业聚焦主责主业，通过功能提升、业务联合、流程再造等方式，拓展专业化生产、品牌化销售、产业化经营，增强企业带动力、影响力和竞争力。加快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立与绩效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培育一批畅通产销、管理规范、经营活力强、联农带农作用显著的现代流通骨干企业，为提升供销合作社农产品销售大平台功能提供有力支撑。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级供销合作社要围绕加快推进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高质量发展，树立“一盘棋”思想，因地制宜、聚焦重点、加力推进，注重专业队伍建设，确保工作取得实效。总社将加强跟踪指

支持系统棉花骨干企业更好掌握国内外资源，增强供应链整合与服务能力，打造有国际影响力的大型棉商。

16.做强一批区域流通龙头企业。

支持系统流通骨干企业“以大带小”，通过股权合作、渠道共享、业务对接、管理输出、品牌赋能等方式，带动区域流通龙头企业做优做强，扩大农产品销售服务覆盖面，增强对基层社、农民合作社、小农户等经营主体的服务带动力。依托系统各类农产品流通发展联盟或平台，通过数字化和个性化服务赋能上中下游企业，共同构建产业链、供应链、服务链，推动系统内外农产品经营企业联合合作。鼓励系统农产品经营企业“走出去”开拓国际市场。

导、工作调度和政策协调，推动重点任务落地落实。

（二）探索创新试点。鼓励各级供销合作社围绕本行动方案重点任务自选方向，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品质提升创新试

点，总社每年确定并发布一批具有创新引领作用的试点省级或市级、县级供销合作社。

（三）积极争取支持。各级供销合作社要主动向地方党委政府汇报，加强与有关部门、金融机构等沟通协调，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各省级供销合作社及时将本系统报送国家有关部

委的重点项目抄报总社。总社积极协调中央有关政策支持“流通服务品质工程”建设。

（四）强化总结推广。各级供销合作社要及时总结提炼系统在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中的典型经验、有效做法，加强宣传推广，促进系统互学互鉴，营造良好氛围。

中国人民银行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大力提振消费，完善扩大消费长效机制，强化商品消费和服务

消费金融供给，更好满足消费领域金融服务需求，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是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内容，是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的具体体现。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提升金融服务能力，聚焦消费重点领域和环节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为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提供有力支撑。

——坚持促进优化供给与扩大需求相结合。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加大消费供给的金融资源投入，

提升消费需求的金融服务水平，促进生产、分配、流通、消费良性循环。

——坚持金融创新与市场化、法治化相结合。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加强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为消费领域提供多样化、差异化金融服务，有针对性地满足合理消费融资需求。

——坚持线上服务和线下支持相结合。不断强化金融服务与消费场景的融合，基于移动终端载体，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拓宽线上金融支持消费渠道，强化线下金融服务，提供便捷高效的消费金融支持。

二、支持增强消费能力，培育消费需求

（一）夯实宏观经济基础，稳定消费预期。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强化金融与财政、产业等政策协同联动。实施好货币政策，加强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综合运用准备金、再贷款再贴现、公开市场操作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持续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下降。实施好财政政策，更好发挥消费在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拉动经济增长中的积极作用。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发展。

（二）支持居民就业增收，增强消费信心。强化民营和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吸纳就业能力强的经营主体金融服务。深入实施创业担保贷款政策，鼓励因地制宜适当放宽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简化审批流程，促

进符合条件的个人和企业创业增收。加快推进劳动、资本、知识、技术等要素市场化配置和融资服务机制健全完善，增加居民家庭可支配收入。创新适应家庭财富管理需求的金融产品，规范居民投资理财业务，提高居民财产性收入。

（三）支持优化保障体系，提升消费意愿。鼓励金融机构研发符合参加人养老需求、具有长期限特征且具有一定收益率的个人养老金专属产品，促进养老财富储备和稳健增值。加快推进商业保险年金产品创新。扩大商业健康保险覆盖面，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发展商业长期护理保险。推动商业健康保险加大创新药支持力度，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个性化的健康保障需求。支持发展老年旅游保险，鼓励扩大旅游保险覆盖面。

三、着力提升金融机构专业化服务能力，扩大消费领域金融供给

（四）发挥信贷支持主渠道作用。鼓励金融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组织架构

和专业团队，提供精准、高效、便捷的消费领域金融服务。在风险可控的

前提下，创新优化信贷产品，加大对符合条件的消费行业经营主体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满足消费领域多样化金融需求。鼓励利用政府性融资担保增信措施，支持更多消费领域贷款投放。推广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与消费金融的融合应用，优化线上消费信贷产品申请、审批和放款流程，提高消费融资便利度。支持金融机构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在确保覆盖经营成本和商业可持续前提下自主理性定价，合理适度扩大客户支持范围，促进消费贷款提质增量，增强金融服务可持续性。

（五）强化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激励。鼓励引导金融机构针对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文体娱乐、旅游、教育、居民服务等服务消费重点领域的各类经营主体发放贷款，支持其提升服务消费供给质效。设立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额度 5000 亿元，对 21 家全国性金融机构以及 5 家属于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的城市商业银行发放的服务消费重点领域贷款，可按照贷

款本金的 100% 申请再贷款。用好用足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对其余地方法人银行机构发放的服务消费重点领域涉农、小微企业贷款，给予相应支持。

（六）加大债券市场融资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文化、旅游、教育等服务消费领域企业发行债券。鼓励符合条件的科创企业通过债券市场募集资金，推动智慧养老、智能医疗等消费产品提质升级。支持符合条件的消费金融公司、汽车金融公司、金融租赁公司发行金融债券，拓宽资金来源，扩大消费信贷规模。推动个人汽车、消费、信用卡等零售类贷款资产证券化增量扩面，促进盘活信贷存量，提升消费信贷供给能力。

（七）积极发展股权融资。支持生产、渠道、终端等消费产业链上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通过发行上市、“新三板”挂牌等方式融资。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服务消费重点领域投资，通过“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满足长周期消费产业融资需求。积极发挥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作用，加大

对处于种子期、初创期企业的股权投资。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利用政府投资基金，以市场化方式参与康养、文旅等消费重点项目和数字、绿色等新型消费领域。鼓励发行消费 ETF 等特色投资产品。

（八）拓展多元化消费融资渠道。引导消费金融公司提升自主获客和自主风控能力，合理确定贷款综合利率水平。发挥汽车金融公司专营特色功

能，丰富居民购车消费信贷产品供给，做好对汽车经销商的信贷支持。规范小额贷款公司业务发展，聚焦服务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农户等群体促进扩大商品服务生产和消费。鼓励商业银行、消费金融公司、汽车消费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在符合监管要求前提下，相互合作、优势互补，开发符合各类消费场景需求的金融产品。

四、加大消费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助力挖掘释放消费潜力

（九）推动扩大商品消费。鼓励金融机构多渠道、多方式做好消费品以旧换新金融服务。加大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废旧家电回收及家电以旧换新、家装厨卫“焕新”、生活必需品保供相关企业信贷支持力度。积极开展汽车贷款业务，综合借款人信用水平、还款能力等，合理确定贷款发放比例、期限和利率，适当减免汽车以旧换新过程中提前结清贷款产生的违约金。加强对绿色智能家电家居生产

和消费的金融支持，优化审批流程，提升服务质效。强化金融支持外贸企业拓内销力度，完善内贸险服务，扩大外贸优品消费。

（十）支持发展服务消费。坚持促消费与惠民生相结合，加大对服务消费重点领域信贷支持力度，结合服务消费具体场景和特点，提供个性化、差异化金融产品和服务。增加对批发零售、餐饮住宿、家政服务、养老托育等领域信贷投放，重点丰富适合小

微企业的信用类金融产品，支持经营主体产业升级、业态融合，助力挖掘基础型服务消费潜力。围绕文化旅游、体育、娱乐、教育培训、居住服务等领域创新融资模式，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结合产业发展周期适当延长贷款期限，积极开展应收账款、知识产权等质押融资业务，促进激发改善型服务消费活力。

（十一）助力培育新型消费。探索金融支持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的有效渠道和方式。

五、强化消费基础设施和流通体系的金融支持，促进提升消费供给效能

（十二）支持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围绕文旅体育设施、赛事演艺场馆、医疗养老设施、通信基站、充电装备、适老改造等消费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领域，探索创新适应资金需求特点的金融产品和融资模式。鼓励金融机构主动对接消费领域重大工程、重点项目，优化金融产品和服务，根据借款人资信状况和偿债能力、项目投资回报周期等，优化贷款审批条件，合理设置

加强金融创新，支持发展体验消费、智能消费、定制消费等消费新模式。鼓励金融机构与商家合作开发适合新型消费特点的金融产品和服务，积极参与商家促消费活动，为消费者适当减费让利。引导金融机构依法合规与社交电商、直播电商等开展合作，健全适应互联网贷款业务特点的内部管理机制，在风险可控、权责明确的基础上，合理确定授信额度、期限和利率，积极满足商户和消费者融资需求。

贷款期限，加大贷款投放力度。支持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培育建设，为步行街（商圈）改造提升、商业设施改造提升、社区便民服务设施建设、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提供全产业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支持符合条件的消费基础设施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十三）支持商贸流通体系建设。

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交通、物流、仓储、供应链等商贸流通项目信贷支持力度，支持骨干市场设施、冷链物流基地、乡镇商贸中心、商场超市、集贸市场等改造升级，加快推进数字化商品流通建设，降低综合物流成本和终端消费成本。探索开发针对农村电

商的专属贷款产品，打通农村电商资金链条。做好航运企业金融服务，提高海运、水运信贷供给，支持建设国际海运、内陆水运物流网络。深化信息协同和科技赋能，结合商业应用场景，为商贸、物流、供销企业提供资金结算、财务管理等综合服务。

六、加强基础金融服务，助力优化消费环境

（十四）持续优化支付服务。支持金融机构聚焦“食、住、行、游、购、娱、医”等重点消费场景，持续推进支付便利化建设，有效提升现金、银行卡、移动支付、数字人民币等各类支付方式的兼容性，为消费者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支付体验。持续提升适老化支付服务水平，优化重点领域外卡受理环境，深化信用卡消费与各类场景的合作，有效满足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支付服务需求。鼓励试点地区在消费领域积极稳妥推行数字人民币。

（十五）健全消费领域信用体系

建设。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加强消费领域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支持征信机构依法依规深化对消费领域信用信息的共享应用，精准识别各类商户、消费者信用状况，打造满足消费领域金融服务需求的专业化信用产品和服务，以信用建设推进信用贷款投放。推动行业协会、商会信用体系建设。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营造诚信守法的营商环境。

（十六）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贯穿于金融业务全流程、各环节，强化金融产品和

服务信息披露，规范产品营销宣传和销售行为。加强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强化合作机构管理，严格规范逾期催收行为。完善金融消费纠纷处理机制，构建运转高效的业务咨询和

投诉处理渠道。加强金融消费者教育，倡导健康消费文化和习惯，引导合理借贷、理性消费，自觉防范、抵制非法集资及电信网络诈骗等非法金融活动。

七、强化组织保障

（十七）加强组织统筹和协调推动。各地金融管理部门要加强与当地发改、财政、商务及消费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发挥金融与财政、产业等政策合力，因地制宜搭建政金企合作机制，切实做好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工作。各金融机构要统筹内部资源，强化公司部门和零售部门协调联动，及时制定本行金融支持消费具体实施细则。

（十八）完善统计监测和考核评估。研究完善消费相关领域贷款统计口径，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提高金融支持消费工作针对性和有效性。各地金融管理部门要加强对消费领域融

资情况的监测分析，督导金融机构持续完善融资管理和服务。鼓励各地结合实际，探索开展金融支持消费政策效果评估并加强结果运用，推动金融机构加大信贷资源投入。

（十九）强化工作宣传和信息报送。加强金融支持消费的政策和产品宣传，丰富宣传形式、扩大宣传范围，让更多企业和个人及时获得消费领域金融信息和服务。中国人民银行各省级分行要定期报告金融支持消费各项工作进展、存在问题，提出政策建议。各金融机构要认真总结相关工作经验、典型案例和问题建议，及时向金融管理部门报告。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关于开展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标准化 规范化提升行动的通知

交办运函〔2025〕105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总工会：

为进一步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运营，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覆盖范围，改善广大货车司机停车休息环境，交通运输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决定联合开展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标准化规范化提升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需求导向、统筹布局、普遍公益、标准规范，聚焦货车司机停车休息急难愁盼问题，进一步优化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建设布局，完善服务功能设施，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建设标准化、服务规范化，持续提升运营服务质量，为货车司机提供停车休息、热水供应、饭菜加热、淋浴、洗衣等免费基本服务和可选择的个性化服务，让货车司机放心停车、安心休息。

到2025年9月底，按照《高速公路

服务区“司机之家”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运营服务指南》（以下简称《服务指南》，见附件1），对现有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进行改造提升，有序推进新增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建设。到2026年4月底，全国累计新增、改造标准化规范化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1000个以上。健全完善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标准化建设、规范化运营制度规范，建立可持续建设运营服务的长效机制。

二、主要任务

（一）扩大覆盖范围。根据货车集散特点和停车休息实际需求，结合“71118”国家高速公路网服务区设置，在货车流量较大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加快推进“司机之家”建设。原则上选取日均货车流量 300 辆以上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布局建设“司机之家”，“司机之家”间隔 200 公里以上；重点加强国家主要物流通道沿线建设；要结合高速公路服务区现有服务设施推进“司机之家”建设，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二）推进标准化建设。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应按照相对集中、就近就便原则合理规划功能区域，确定规模面积。按照《服务指南》要求，设置休息、就餐、热水、淋浴、洗衣、如厕等功能场所，配备座（躺）椅、开水机、洗衣机、微波炉、淋浴热水器等相应基本服务设施，以及“职工之家”APP 演示终端等货车司机入会和服务宣传设施，并在入口处设置显著的“司机之家”标志。

（三）推出规范化服务。高速公

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应按照《服务指南》统一要求，提升停车休息、热水供应、饭菜加热、淋浴、洗衣等基本服务规范化水平，为货车司机提供免费服务。根据货车司机消费水平，为货车司机提供优惠便餐。可结合本地实际，为货车司机提供便利店、加油充电、车辆维修、应急救援、政务办理等服务。在服务区域设置引导标识标志和监督公示栏，公开服务承诺、服务内容、服务价格和监督电话。

（四）加强停车休息安全保障。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应加强对停车区域的安保巡查，健全完善停车区域照明和视频监控设施设备，加强货车燃油货物安全保障，让货车司机放心停车、安心休息。鼓励推广“车货无忧”、先行垫付等多种形式的保险服务。

（五）开展关爱帮扶活动。各地工会组织、交通运输部门要依托“司机之家”开展为货车司机送温暖、送体检等暖心服务，探索货车司机加入工会新模式、新做法。推动“司机之家”与基

层党群服务阵地等共建共享共用，开展政策宣传、法律援助、心理疏导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将“司机之家”建设成为货车司机生产生活服务点、政务服务办理点、行业党建联系点、加入工会宣传点。

（六）加强线上推广应用。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工会组织要组织“司机之家”运营单位及时在“司机之家”小程序（见附件2）上填报并动态更新完善位置信息、服务功能、服务价格等信息，加强“司机之家”小程序、“职工之家”APP、公路服务区信息统计报送网站信息共享。相关服务信息将通过“司机之家”小程序、“职工之家”APP进行宣传展示，提供服务评价功能，并在有关导航地图进行标识，向货车司机动态推送。同时，依托互联网道路货运平台、网络社交媒体等，广泛宣传“司机之家”服务内容及加入工会政策、维权服务措施。

三、工作要求

（一）加快建设改造工作进度。

各省级交通运输部门、工会组织要指导高速公路服务区建设运营单位合理选址建设“司机之家”，对现有“司机之家”进行改造提升，并将建设改造计划于2025年6月底前报交通运输部。要加强对建设运营单位的跟踪指导，每季度报送改造及建设进展情况，并及时组织行业专家对“司机之家”建设、改造项目进行验收，确保于9月底前完成现有“司机之家”改造提升，于2026年4月底前完成新建“司机之家”建设任务。鼓励各地结合实际提前完成建设改造任务。新建、改造完成的“司机之家”应悬挂标准化规范化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统一标识。

（二）加强服务质量跟踪评价。

各地交通运输部门、工会组织要充分利用线上“司机之家”小程序、“职工之家”APP、12328热线、全国高速公路服务区服务质量等级评定等渠道，加强标准化规范化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运营服务情况跟踪监测与评价。对功能不实用、定位不准确、服

务质量差、投诉举报多的“司机之家”限期整改，并对关门歇业、服务功能缺失的进行清理，及时将清理名单汇总报交通运输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交通运输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将动态更新调整标准化规范化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名单。

（三）加大建设运营支持力度。中华全国总工会将对符合条件的标准化规范化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给予一次性补贴。日常运行费用由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建设运营单

位承担。各省级总工会应商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确定补助发放范围和名单，分别于 2025 年 9 月底和 2026 年 4 月底前报中华全国总工会。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工会组织要共同研究制定相关鼓励支持政策，对高速公路服务区“司机之家”建设运营给予政策支持，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加大投入。

联系方式：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010-65293400;中国海员建设工会,010-68591458; 传真：010-65292784。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25 年 5 月 27 日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力稳经济促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

鲁政发〔2025〕9号

各市人民政府，省有关部门、单位：

《加力稳经济促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已经省委、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5年6月13日

（此件正文有删减）

加力稳经济促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

为深入贯彻4月25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围绕落实落细国家稳经济相关政策举措，聚焦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加大政策供给力度，进一步巩固全省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良好态势，更好发挥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现提出如下政策措施。

不裁员、少裁员，增强用工稳定性。组织外贸企业专场招聘活动，定向投放岗位，支持符合条件的职工参加企业新型学徒制、“金蓝领”培训等技能提升项目，帮助受影响劳动者转岗就业。（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一、千方百计稳就业

1.对受关税影响较大的外贸企业，开展“点对点”上门服务，引导企业

2.扩大稳岗扩岗专项贷款支持范围，将专项贷款支持对象由小微企业扩大至小微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小

微企业、个人最高授信分别提高到5000万元、1000万元，申请条件调整为在申请贷款前1年内用工人人数未减少或用工人人数减少水平低于上年度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目标，企业成立年限、工资支付和社保缴纳情况等其他标准仍按原要求执行。（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山东金融监管局）

3.扎实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攻坚行动，对招用毕业年度及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16-24岁登记失业青年，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其足额缴纳3个月以上的失业、工伤、职工养老保险费的社会组织，参照企业享受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政策执行至2025年12月31日。延续实施国有企业一次性增人增资政策，政策执行至2026年12月31日。允许离校两年内高校毕业生报考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面向应届毕业生的招聘岗位，不将签订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缴纳社保等作为审核条件。（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资委）

4.加力支持以工代赈项目，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用好省预算内投资资金，促进返乡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增收。（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5.实施“五重一基”（重大战略、重大项目、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和基层城乡）岗位扩容挖潜计划，组织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等归集一批相关行业岗位信息，全年分行业、分领域、分区域召开1000场以上线上线下专项招聘活动，促进供需精准对接，拓宽新的就业增长点。（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二、纾困解难稳企业

6.将外贸企业纳入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支持范围，对有进出口实绩且正常经营的外贸企业“应贷尽贷”“能贷快贷”；指导银行机构制定完善尽职免责实施细则，合理提高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山东

金融监管局)

7.建立省市县三级民营企业金融直连服务机制,用足用好国家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支农支小再贷款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完善以信用信息为基础的普惠融资服务体系,2025年信易贷平台新增授信5000亿元以上。(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市场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山东金融监管局)

8.加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进行清偿,对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拖欠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国资委)

9.用好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高成长性企业在建项目,每个给予30万元至100万元资金补助。支持企业搭建服务共享平台,对新获批的国

家级质检中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质量标准实验室等公共服务平台,给予最高200万元一次性奖补。(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市场监管局、省财政厅)

10.对首年度购买“鲁科保”产品的科技型企业,最高按照保费的50%给予补贴,以后年度按不超过实际支出保费的30%给予补贴;保费补贴采取后补助方式,每家企业每年最高补贴30万元。政策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牵头单位:省科技厅、省财政厅)

11.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综合保险扶持,对企业向保险公司投保的知识产权保护综合保险,按照不高于实际投保年度保费60%的标准给予最高40万元补贴,对于高价值专利和企业投保目标国是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保费补贴比例最高上浮10%、最高补贴50万元。对投保“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险”的企业给予适当倾

斜。（牵头单位：省市场监管局、省财政厅）

三、深挖需求稳市场

12.开展“好品山东 商行天下”系列活动，举办“百县千企万店”重点促消费活动 1000 场以上；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举办“齐鲁服务消费季”活动 500 场以上。省级统筹 5000 万元资金，支持各市发放零售、餐饮消费券。（牵头单位：省商务厅、省财政厅）

13.大力发展银发经济，促进养老服务与物业、家政、医疗、文化、旅游、体育、教育等行业融合发展。实施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提升行动，采取竞争立项方式，在全省东部、中部、西部地区分别遴选确定 2 个县（市、区），统筹省级养老服务发展资金，给予每个县（市、区）1000 万元补助，支持在养老服务领域加强探索创新。

（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

14.积极争取国家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围绕新车、二手车、报废车、

汽车后市场等环节先行先试。推动发展汽车运动和汽车文化，策划推出一批经典自驾游路线和产品，统筹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等，支持旅游景区、度假区建设房车露营地项目，延伸汽车消费链条。（牵头单位：省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文化和旅游厅）

15.加大住房公积金对住房消费的支持力度，建立最高贷款额度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提高多子女家庭最高贷款额度上浮比例。适当提高租房提取额度，建设全省统一的租房和提取一站式服务平台，推广公积金直付房租新模式。探索住房贷款“商转公”“商转组”业务“一次办”模式。（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

16.开展山东外贸优品中华行系列活动，线上搭建“山东外贸优品馆”，线下举办外贸优品购物季、重点展会秀、优品“六进”等活动，帮助外贸企业迅速拓展内销市场。（牵头单位：省商务厅）

17.加力支持外贸企业拓市场稳订

单，全年组织 370 场以上境外重点展会和配套对接活动，组织 6000 家次以上企业参加境内国际性展会；对省、市重点组织展会的展位费给予补助，实施展前补贴或按季度发放补贴。（牵头单位：省商务厅、省财政厅）

四、优化环境稳预期

18.深入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年底前迭代更新 100 个“一件事”服务场景，实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基于业务中台统一标准服务。持续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前置要件“容缺办”、高频事项“并联办”、证明材料“承诺办”。加大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力度，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责任单位：省政府办公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大数据局）

19.制定政策“直达快享”管理办法，6 月底前完成“鲁惠通”平台总体建设任务，上线运行智能服务大模型，为企业提供个性化服务，实现“政策找人”；持续开展惠企、人才政策梳

理，分批分类纳入“鲁惠通”平台，实现一个平台发布、一口申报办理。

（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省有关部门、单位）

20.实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加强财政、金融、就业、收入、价格、产业、投资、消费、外贸、城乡、区域、科技、环保、土地等领域政策协调配合，确保同向发力、形成合力。

（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21.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建设“鲁执法”监管服务平台，实现涉企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办案与监督全流程数字化运行，提升涉企行政执法质量。严格办理涉企行政复议案件，重点纠治小过重罚、逐利执法等突出问题。

（牵头单位：省司法厅）

22.精准对接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组织开展创投基金齐鲁行活动，推动更多创投项目落地。抢抓机遇发行长期限科技创新债券，争取首批科技创新债券落户山东，推动省内发债

主体通过债券市场“科技板”获得融资支持。（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

23.加快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试点，统筹用好国家和省相关配套政策，稳妥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加力推进试点项目建设，谋划实施一批绿电产业园、零碳园区，进一步提高绿电使用占比。

（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能源局）

24.强化能源保障，用好“陇电入鲁”新通道、进一步扩大省外来电规模；加快推动魏桥机组并网，力争度夏前完成接入。统筹专项债券对符合条件的重点天然气管线建设工程予以支持；对完成国家储气任务的市，省财政按其承担租赁费用的30%给予补助。（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能源局、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25.强化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对省级以上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市域内

无法保障的重大建设项目，所需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均由省级统筹保障。

（牵头单位：省自然资源厅）

26.全面推行用地用林用草用海联动审批，通过流程优化、部门联动，实行同一阶段的审批审核事项同步办理。（牵头单位：省自然资源厅）

以上政策措施作为2025年第二批政策清单，未明确实施起止时限的，从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各牵头单位同步制定落实配套措施，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推动直达基层、直接惠及经营主体，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定期组织开展政策评估，强化一线调研服务，及时解决政策落地中的堵点卡点问题，确保全面落地达效，为全省经济向上向好提供有力支撑。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进一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财政政策》的通知

鲁财办发〔2025〕8号

各市财政局、省财政直接管理县（市）财政局，省有关部门、单位：

为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经省委、省政府同意，现将《进一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财政政策》予以印发，请按照职责分工抓好贯彻落实。

山东省财政厅

2025年6月9日

进一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财政政策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部署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要求，进一步提高财政惠企政策的覆盖面和可及性，现提出如下财政政策。

一、鼓励民营企业科技创新

- 1.鼓励民营企业承担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省财政安排资金，按照项目
- 预算金额最高 20%的标准，每年支持实施 100 项左右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鼓励民营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重大科技攻关，突破产业“卡脖子”技术难题。农业领域项目可按最高 35%的比例给予补助。（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牵头）
- 2.支持民营企业争创高能级创新

平台。省财政筹集资金，支持民营企业牵头创建技术创新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对新升级为国家级重大创新平台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省级配套资金支持；国家没有配套资金要求的，省级按照有关规定给予 1000 万元经费支持。（省科技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牵头）

3.支持民营企业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产业攻关。省财政安排资金，以“十强产业”、绿色低碳领域为重点，每年支持一批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产业攻关项目，根据评审情况给予每个项目一定补助。（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牵头）

4.支持民营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省财政安排资金，对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上年度研发投入给予分档分类补助，补助比例最高 5%；对集成电路领域企业，按其上年度研发投入的 10%给予补助。单个企业年度最高补助 500 万元。（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牵头）

5.支持民营企业建设引领型孵化器。支持有条件的民营企业聚焦新兴

产业和未来产业建设引领型孵化器，高质量孵化培育硬科技企业。对获认定的孵化器，省财政依据认定层级给予每家最高 200 万元一次性补助。（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牵头）

6.支持民营企业保护知识产权。省财政安排资金，对企业投保的知识产权保护综合保险，按照不高于实际投保保费 60%、最高 40 万元的标准给予补贴。对属于高价值专利或企业投保目标国是“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保费补贴比例最高上浮 10%，最高补贴 50 万元。（省市场监管局、省财政厅牵头）

7.支持民营企业创新药物和医疗器械加速产业化。省财政安排资金，对转化创新药完成 I、II、III 期临床试验的，经评审最高按照研发投入的 40%，分别给予最高 1000 万元、2000 万元、3000 万元支持，单个企业每年累计支持额度不超过 1 亿元。对进入国家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的医疗器械产品，给予最高 200 万元支持。（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牵头）

8.支持民营企业使用共享科研设施与仪器。对山东省行政区域内使用共享科研设施与仪器开展科技创新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省财政按照科技创新活动发生费用最高 60%、同一实际控制人企业每年最高 50 万元的标准，给予创新券补助。（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牵头）

二、助推民营企业智能化转型

9.支持民营企业参建数据基础设施。对民营企业建设的符合国家及省数据管理部门定义、支撑“数字中国”“数字强省”成效显著的数据基础设施项目，省财政给予单个“标杆型”项目最高 1000 万元、“引领型”项目最高 500 万元一次性奖补。（省大数据局、省财政厅牵头）

10.实施“算力券”奖补。对按规定购买或提供人工智能算力并且应用成果显著的民营企业，省财政按照其算力采购合同实际执行金额最高 5%的比例给予奖补，单家企业供、需算力累计奖补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省

大数据局、省财政厅牵头）

11.支持民营企业开展工业软件研发和推广应用。面向研发设计、生产控制、经营管理等环节，对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企业产品研发、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每年遴选一批工业软件研发推广项目，省财政给予单个最高 300 万元奖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牵头）

12.支持民营企业创建国家级数字化转型标杆。对上一年度新入选国家级“双跨”工业互联网平台、“数字领航”企业、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标杆的民营企业，省财政分别给予最高 500 万元、200 万元、200 万元、100 万元一次性奖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牵头）

13.支持民营企业承担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揭榜挂帅”项目。对按规定承担数字化转型“揭榜挂帅”试点工作、经验收评估完成建设任务的民营企业，省财政分类给予奖补。其中，技术赋能

项目，按不超过项目投资的 30%，分档给予最高 100 万元一次性奖补；链式转型项目，按不超过项目投资的 30%，择优给予最高 200 万元一次性奖补；载体赋能项目，按不超过实际运行费总额的 30%，择优给予最高 200 万元一次性奖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牵头）

14.实施元宇宙创新应用奖励。鼓励民营企业培育打造元宇宙创新“名品”和应用“名景”，牵引带动元宇宙产业突破发展，遴选一批优秀创新产品、示范效应强的应用场景，每个给予最高 100 万元一次性奖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牵头）

三、助力民营经济产业升级

15.实施“技改专项贷”贴息。对民营企业纳入省级技改导向目录项目库的重大工业技改项目，且项目实施主体已与银行签订项目贷款合同，实际发生了贷款额（年度贷款额度不低于 3000 万元）和贷款利息的，省财政按照不超过最新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35%给予贴息，贴息期限

不超过 3 年，同一项目累计贴息最高 2000 万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牵头）

16.实施技术改造设备更新补贴。聚焦石化、钢铁、有色、建材、机械、汽车、轻工、纺织等重点行业，对民营企业技术改造过程中涉及的研发、生产、检测、用能、发输配电等设备，以及配套软件系统、知识产权、科技成果等购置费用（单项购置费用应在 10 万元以上，且购置总费用不低于 1000 万元），省财政按照不超过购置费用 10%的标准，给予单户企业最高 500 万元补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牵头）

17.实施“三首”保险补偿。对民营企业为省级《首台（套）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首版次高端软件推广应用指导目录》所列产品投保的“三首”综合保险，省财政按照不超过实缴保费的 80%，给予企业年度最高 500 万元保费补贴，单户企业最多享受 3 种产品的保险补偿。（省

工业和信息化部、省财政厅牵头)

18.实施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奖补。聚焦重点产业链、工业“六基”及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省财政统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对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民营企业，给予三年最高 600 万元奖补。(省工业和信息化部、省财政厅牵头)

19.实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省财政筹集资金，对购置深耕犁、高性能播种机、大型智能高端联合收获机等重点机具并从事农业生产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民，按照机具购置额给予最高 40% 的补贴，原则上每个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民年度最高补贴 100 万元、50 万元。(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牵头)

20.实施乡村振兴投资项目奖补。对民营企业年实际新增投资 1 亿元以上的乡村振兴项目，省、市、县财政按 5:3:2 的比例，给予实际新增投资额 1% 的奖补，单个项目最高奖补 1000 万元。(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牵

头)

21.支持民营企业主导或参与标准制定。对民营企业主导制修订的高水平国际、国家标准，每项分别给予最高 40 万元、20 万元补助；对建设完成并通过评估的高质量国家级、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每项分别给予最高 20 万元、10 万元补助。(省市场监管局、省财政厅牵头)

四、推动民营服务业量质齐升

22.支持民营企业承担服务业重点项目建设。省财政安排资金，每年择优支持不少于 200 个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和新增纳统服务业企业重点项目，每个项目补助 30 万元至 100 万元，其中民营企业参与申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对符合条件的海洋服务业重点项目，每个项目最高补助 300 万元。(省发展改革委、省海洋局、省财政厅牵头)

23.实施海洋服务业企业贷款贴息。省财政安排资金，对符合条件的民营海洋服务业企业新增经营性、生产性

银行贷款，按照最新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40%，给予一次性贴息支持，每个企业每年最高 50 万元。

（省海洋局、省财政厅牵头）

24.支持民营养老、家政服务机构运营。省财政安排资金，对投入运营满 1 年且提供普惠养老服务，经评估达到 1 级及以上的民办养老机构，参照每名老年人每月不低于 200 元的指导标准，结合机构等级评定结果给予差异化奖补。对符合条件的家政服务机构，为本机构 16 至 60 周岁就业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或含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综合保险，各市按照每人每年最高 100 元标准，据实予以补贴。

（省民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牵头）

25.支持民营视听制作机构创作精品内容。省财政安排资金，对广播电视节目社会制作经营机构创作的视听节目、公益广告等列入省重点项目或规划，获得国家、省级奖项或在全国头部平台播出且形成较大影响力的，给予最高 300 万元的扶持和奖励。（省

广电局、省财政厅牵头）

五、增强民营外贸企业发展动能

26.实施“鲁贸贷”融资业务。鼓励金融机构向中小微外贸企业提供优惠利率贷款，对于贷款发生的本金损失，经信保赔付后，剩余本金损失由省财政和承办银行按规定比例共同分担，省财政最高分担 90%。（省商务厅、省财政厅牵头）

27.鼓励企业参加境外重点展会。实施“万企出海 鲁贸全球”国际市场开拓计划，鼓励民营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省商务厅、省财政厅牵头）

六、支持民营企业引才聚才

28.支持民营企业“一事一议”引进顶尖人才。省财政每年安排资金，对引进“一事一议”顶尖人才给予综合资助或股权投资支持。在支持期内，按规定给予人才个人补助。（省委组织部、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牵头）

29.支持民营企业引育领军人才。省财政每年安排资金，对企业以及产业领域相关实验室（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引进培养的高层次领军人才、

蓝色人才团队等给予综合资助或个人补助支持。（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配合）

30.支持重点扶持区域民营企业引进急需紧缺人才。省财政安排资金，对民营企业入选重点扶持区域引进高水平人才项目给予分期补助。（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牵头）

七、拓展民营企业融资渠道

31.加大省级引导基金对天使基金出资力度。发挥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引领带动作用，进一步构建产业投资类、创业投资类基金群，更大力度支持民营经济。其中，将省级引导基金对天使基金出资比例提高至 40%，省、市、县（市、区）政府共同出资比例放宽至 60%。（省财政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配合）

32.引导更多基金投向初创民营企业。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加大对省内民营企业种子期、初创期的科技型、

创新型项目的支持力度，基金增值收益可全部让渡给其他出资人和基金管理机构。（省财政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有关部门配合）

33.实施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对符合条件的个人和小微企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市、县财政部门统筹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同级财政资金，按照实际贷款利率的 50%给予贴息，贷款利率上限为 $LPR+50BP$ s，其中 LPR 为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轻创业群体融资负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牵头）

34.实施供应链金融奖励。省财政安排资金，对符合条件的供应链金融核心企业，在预算额度内，分别按照不超过年度应收账款确权融资金额 0.05%、商业汇票签发增长量 0.1%、供应链票据签发增长量 0.2%的标准给予奖励，加快核心企业信用向民营中小微企业传导释放。（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牵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

政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配合)

35.鼓励民营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实施“政采贷”，支持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的中小企业供应商，以政府采购合同为信用担保，从金融机构获得无抵押、低利率、简单快捷的融资服务。(省财政厅牵头)

36.实施财政资金股权投资。省财政采取股权投资方式，支持引领作用强、事关长远的重大成果转化、重大创新工程和产业转型的民营企业投资项目，财政资金参股比例最高可达被投资企业总股本的25%。对技术改造、工业互联网、数字经济等项目，以注资引导投资方式予以支持；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注资引导投资、先投后股、拨投结合等方式予以支持；对新建或改造陆基水产养殖设施、深远海养殖装备等项目，以委托投资方式予以支持，每家企业最高2000万元。(省财政厅牵头，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农业农村厅配合)

37.支持民营粮食企业融资增信。

省财政安排资金，引导民营粮食企业共同出资，设立省级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推动贷款银行按照不超过企业缴存资金10倍的额度，为粮食企业市场化收购提供融资支持。(省粮食和储备局、省财政厅牵头)

38.实施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和贷款贴息。省、市财政共同出资，支持银行为民营企业发放科技成果转化贷款。对首次纳入科技成果转化贷款备案并按时还本付息的民营企业，省财政按实际支付利息的40%，给予最高50万元一次性贴息；对合作银行符合条件的贷款不良本金损失，省财政给予最高45%的风险补偿，市财政风险补偿比例不低于同笔贷款不良本金的省级风险补偿比例。(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牵头)

39.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贷款贴息。对民营企业纳入工业和信息化、农业农村、交通运输等部门设备更新贷款备选项目清单，且银行向其发放的贷款获得中国人民银行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支持的项目贷款，省财政

统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给予贴息 1.5 个百分点，贴息期限不超过两年。（省财政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等有关部门配合）

40.强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功能作用。省财政安排资金，推动省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加强信息联通，引导银行、担保等金融机构和中小微企业登录平台、线上对接，提高融资效率，对年度撮合交易综合排名前 5 的融资平台给予适当奖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财政厅、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配合）

八、构建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环境

41.消除政府采购市场准入门槛。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破除所有制歧视和隐性壁垒。常态化排查清理政府采购领域排斥和限制公平竞争行为，制定政府采购负面清单，禁止以所有制性质、企业注册地址、市场

占有率、特定行政区域或特定行业业绩、取得非强制资质认证、设立本地分支机构等条件限制民营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省财政厅牵头）

42.扩大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市场份额。对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政府采购预算全部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5%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省财政厅牵头）

43.加大中小企业政府采购评审优惠力度。对未预留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采购包，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竞标小微企业的评审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向小

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提高至4%—6%。（省财政厅牵头）

九、防范和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44.强化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常态化源头防控。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筹措来源审核，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未纳入预算安排的政府支出事项、未按规定履行审批的项目，一律不得实施。机关、事业单位使用财政资金从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工程、服务，应当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不得无预算、超预算开展采购。政府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应当按照规定确保落实到位，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对已纳入预算且启动实施的政府投资和项目采购，不得将项目资金挪作他用。机关、事业单位不得要求中小企业接受不合理的付款期限、方式、条件和违约责任等交易条件。（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牵头，各有关部门单位配合）

45.推动解决机关事业单位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积极落实国家政策要求，

支持地方政府机关、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加快加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牵头，各有关部门单位配合）

46.用好化债政策支持清理民营企业欠款。指导各地用好化债政策，偿还符合条件的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牵头，各有关部门单位配合）

十、提升财政政策的便利度和可及性

47.支持深化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改革。推进财政奖补资金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改革，完善政策资金便利化兑付机制，优化业务办理流程，精简财政涉企资金申请、审核、拨付环节，推动更多惠企政策资金“直达”企业，最大限度提升惠企政策资金兑付效率。

（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牵头，各有关部门单位配合）

48.支持开展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奖评选表彰。省财政安排资金，对评选出的突出贡献民营企业、集体，分别授予“山东省民营经济高质

量发展突出贡献企业”“山东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集体”称号；对评选出的突出贡献个人，授予“山东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个人”称号，并颁发证书、奖金，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营造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浓厚氛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牵头）

49.保障企业公平享受财政政策权益。省财政安排资金，支持搭建民营经济数字化服务平台，开展产业链图谱研究，精准推介民营经济发展财政政策。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及时清理违反市场公平竞争的文件，加强对新增涉及经营者经济活动的财政地方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力度，保障民营

企业公平享受政策权益。（省发展改革委、省工商联、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牵头）

50.规范涉企财会监督行为。推行“阳光联合检查”，落实“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制定跨部门综合监管抽查检查计划，实现“一次进门、全面体检”，避免多头重复检查。严格涉企检查程序，依托“山东省涉企行政检查平台”实现涉企行政检查“事前备案、计划匹配、扫码入企、全程留痕、事后评价”，坚决杜绝入企“乱检查”行为，打造“无事不扰”监管环境。（省财政厅、省司法厅牵头，各有关部门单位配合）

以上财政政策实施期限为2025-2027年，有具体实施期限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公安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山东省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鲁交运管〔2025〕20 号

各市（不含青岛）交通运输局、发展改革委、公安局、财政局、商务局：

按照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的通知》（交规划发〔2025〕17 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交办运〔2025〕12 号）等规定，为做好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贴范围、补贴标准及实施期限

（一）补贴范围	输主管部门发放的有效《道路运输证》。
1.报废货车符合以下条件的，车辆所有人可以申请资金：	2.报废更新货车符合以下条件的，车辆所有人可以申请资金：
（1）国四排放标准中型、重型营运货车；	（1）报废车辆应当符合前述 1.中报废车辆要求；
（2）持有公安机关开具的《机动车注销证明》和具有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开具的《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及车辆注销前，交通运	（2）新购置车辆应当为注册登记的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并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放的有效《道路运输证》。其中，新能源车辆应纳

入《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

（3）新购置车辆与报废车辆注册登记所有人一致。

3.新购置货车符合以下条件的，车辆所有人可以申请资金：

新购置车辆应当为注册登记的新能源城市冷链配送货车（须符合《城市物流配送汽车选型技术要求》（GB/T29912）相关要求，并纳入《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且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放的有效《道路运输证》。

（二）补贴标准

对提前报废老旧营运货车、提前报废并更新购置国六排放标准货车或

新能源货车、仅新购符合条件的新能源货车，按照报废车辆类型、提前报废时间和新购置车辆动力类型等，实施差别化补贴标准（见附件1）。已获得中央其他资金渠道支持的车辆，不纳入本次补贴范围。

（三）实施期限

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及新购置新能源城市冷链配送货车补贴时间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报废货车《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机动车注销证明》日期、新购置货车《机动车行驶证》注册登记日期和《道路运输证》发放日期均应在政策实施期内）。

二、资金申请、审核及拨付

（一）补贴资金申请

申请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的营运货车所有人应当在政策实施期内向其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和证明材料原件

以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填报《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申请表》（附件2），相关材料原则上按“一车一档”的要求提交至设区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设区市可授权县级交通运

输主管部门代为受理并进行初审。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1.申请老旧营运货车报废补贴资金的，提交《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机动车注销证明》《道路运输证》（或《道路运输证》注销证明），以及车辆注册登记所有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如委托办理的还需递交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2.申请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的，提交报废车辆的《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机动车注销证明》《道路运输证》（或《道路运输证》注销证明），新购置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道路运输证》，以及车辆注册登记所有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如委托办理的还需递交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3.申请新购置车辆补贴资金的，提交《机动车行驶证》《道路运输证》，以及车辆注册登记所有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如委托办理的还需递交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二）市级审核

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会同公安、商务、财政等部门按照以下职能分工，在受理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料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材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的，予以审核通过。申请人提交的材料不完整、不清晰无法辨识或者需要补充其它相关证明材料的，受理单位应当将补正信息要求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请人应及时按要求通过原渠道补正有关信息。相关部门审核确认信息如下：

1.审核车辆报废凭证。公安机关负责审核本地号牌车辆《机动车注销证明》等证明材料。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审核《道路运输证注销证明》以及申请材料的完整性等其他信息。商务部门负责审核报废车辆《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相关信息。《机动车注销证明》《道路运输证注销证明》日期不分先后。

2.审核更新车辆凭证。公安机关负责审核本地号牌车辆《机动车行驶证》相关信息。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审核《道路运输证》、新能源车辆是否

纳入《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新能源城市冷链配送货车是否符合《城市物流配送汽车选型技术要求》（GB/T29912）相关要求或由车辆生产企业出具的车辆符合该标准的承诺书，以及申请材料的完整性等其他信息。

3.确认补贴金额。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至少每月汇总符合补贴条件的申请信息，按照确定的补贴标准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资金拨付申请。财政部门对补贴标准、补贴金额、材料完整性、收款人账户信息等进行确认。

（三）资金拨付

三、工作要求

（一）资金管理

1.资金来源及分担比例。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通过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等渠道统筹安排，除中央补助资金外，省与市县总体按照 5:5 比例共担，其中东部、中部、西部地区省级承担比例分别为 40%、50%、

各市财政部门按照超长期特别国债管理及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申请人。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每月 5 日前，将上一月审核通过的申请人信息、补贴总额以及完成兑付金额，汇总报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交通运输厅对各市补贴信息进行复审，并将复审结果反馈各市。各市根据省级复审结果，按程序及时收回不符合条件的补贴资金，并调整用于其他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同时按程序重新报省级复审。

60%。市以下经费分担办法，由市级确定，对财政困难县要降低分担比例。

具体执行中，县级应承担的配套资金，可由市级先行垫付，并及时兑付补贴资金，待年度执行完毕后，再由各市通过体制结算归集各县（市、区）资金。政策实施期结束后，省里

将按照政策规定及预算管理要求，对各市进行清算。若设区的市用完中央资金及地方配套全部资金额度，超出部分由相关市县自行负担，中央和省级不再承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完的中央资金额度收回中央。

2. 资金拨付与使用。补贴资金兑付工作由市级层面组织实施，各市相关部门负责将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财政部门不得将资金切块拨付至县（市、区），不得用于平衡地方预算、偿还地方政府债务、地方“三保”等支出，不得通过举债筹集配套资金。

3. 绩效管理。省财政厅负责组织指导预算绩效管理，省交通运输厅负责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结合实际，设置本地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绩效目标，并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备案，按程序做好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

4. 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各市交通运输、发展改革、公安、财政、商务部门要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制定本

地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实施方案，并于 6 月 30 日前向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公安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备案。

（二）监督管理

各市交通运输、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要加强对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补贴资金使用规范合理，对于发现的突出问题，及时协调处置，并向省里报告。省交通运输厅将会同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部门密切跟踪补贴资金的安排和实施效果，并组织开展抽查，每次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

对挪用、骗取补贴资金的单位和个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宣传引导

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会同发展改革、公安、财政、商务等部门，

细化责任分工、强化协同联动，加强宣传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公众关心的报废更新资金政策、办理流程等问题，营造良好舆论环境，鼓励引导广大道路货运经营业户主动报废更新老旧营运货车。

附件：1.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标准

2.山东省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

资金申请表（详情见官网）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公安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商务厅

2025年5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02 政策简述：（具体见官网）

➤ 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武汉生产服务型等 30 个国家物流枢纽纳入建设名单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十四五”规划《纲要》《“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有关工作部署，进一步完善国家物流枢纽网络，促进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印发通知，将武汉生产服务型等 30 个国家物流枢纽纳入建设名单。此次纳入建设名单的枢纽具有三方面显著特点：

一是紧密融合产业，推动枢纽经济发展。本次入选名单中，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共 19 个，占比 63%。相关枢纽依托各自资源禀赋，不断提升服务能级，深入产业链条，打造各具特色的枢纽经济。宁波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围绕绿色石化、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新

材料等产业集群，布局供应链配套设施，提供物流集成服务，推动产业链提质增效。成都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依托农产品交易市场，强化大宗农产品集散与冷链物流等核心功能，拓展农产品加工产业链，构建“生产—仓储—流通”服务一体化、覆盖初级产品至高附加值农产品的全品类供应链体系。

二是畅通国际物流通道，服务区域对外开放。相关枢纽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加强通道能力建设，为服务区域扩大开放贡献力量。哈尔滨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全力推进国际航线网络建设，打造面向俄罗斯和日韩的空中通道，“哈尔滨—哈巴罗夫斯克—首尔”航线实现跨境中转效率提升 30%。

巴彦淖尔（甘其毛都）陆上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强化对蒙物流通道服务组织能力，不断提升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国际换装组织能力、流通加工物流条件等，打造向北开放的重要门户。

三是提升运行效能，助力降低物流成本。相关国家物流枢纽不断创新运行模式，通过流程优化、资源整合，提供效率更优、成本更低、质量更好的解决方案，积极发展适应我国国情的现代物流运行体系。周口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加强服务组织能力，开展基于“水水中转”的“内河+海运”接力运输模式，充分利用内河航运连接沿海港口资源，延伸全球水运业务，相较传统陆海联运，时间缩短约 13%。沈阳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开展“中欧班列通关信息化互联互通平台”建设，

协调海关、铁路、场站等多方资源，提升多环节作业适配度，各方协同作业效率提升超过 50%。

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持续推动相关国家物流枢纽扎实推进建设工作，抓好《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明确的各项任务落实，培育提升国家物流枢纽发展综合竞争优势，充分发挥资源配置枢纽、组织运行中心和服务高地作用，“以点带面”加快完善现代物流组织运行网络和基础设施网络，推动我国现代物流规模化、网络化、系统化发展，构建“物流枢纽+产业集群”协同发展新模式，为系统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发展符合我国情以及大规模生产消费需要的现代物流体系提供关键支撑。

新一批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

(共 30 个, 排名不分先后)

所在地	国家物流枢纽名称
北京市	北京(平谷)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天津市	天津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河北省	廊坊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山西省	太原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甘其毛都)陆上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
辽宁省	沈阳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大连市	大连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吉林省	长春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黑龙江省	哈尔滨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绥化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江苏省	南京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南通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
浙江省	台州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宁波市	宁波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安徽省	合肥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马鞍山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福建省	平潭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江西省	萍乡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河南省	周口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
湖北省	武汉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湖南省	长沙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广东省	广州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四川省	成都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贵州省	贵阳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云南省	玉溪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甘肃省	兰州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宁夏回族自治区	银川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乌鲁木齐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注：天津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

► 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新一批 19 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名单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有关工作部署，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研究确定并发布新一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名单，广州、杭州、盐田等 19 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入选。此次纳入建设名单的 19 个基地，在健全冷链物流网络、满足居民消费需求、引领冷链物流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发展等方面具有良好的示范带动作用。

一是健全冷链物流网络，实现全域覆盖。19 个冷链基地纳入建设名单后，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数量达到 105 个，实现全国 31 个省（区、市）全覆盖，将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有力支撑“四横四纵”国家冷链物流骨干通道网络建设，促进冷链物流规模化、集约化、组织化、网络化发展。例如，

曲靖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重点打造覆盖滇中城市群及滇东区域、链接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的国家重要“南菜北运”组织中心、西南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和区域农产品战略保障中心；德宏（瑞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打造国际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协同补强沿边地区冷链物流发展短板，保障区域及我国面向主要方向进出口冷链物流需求。2024 年，两地分别完成农产品集散及初加工处理 261.8 万吨和生鲜货物冷链进出口超 38 万吨。

二是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要，支撑城乡消费。相关基地发挥在冷链物流网络中的组织核心作用，推动城乡冷链网络双向融合，畅通特色农产品上行通道，服务高品质生鲜消费品进城，有效支撑城乡消费。例如，广州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推动与其他国

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间互联成网，串联整合广州都市圈及周边地区农产品生产、流通等冷链物流设施，加强干线支线冷链运输组织协同及信息互联互通，共建一体化冷链物流运作体系，2024 年建成冷冻库、保鲜库等库容达 206 万立方米，实现肉类、水产品、果蔬、预制菜、医药产品等周转量超 330 万吨，有效满足城市及周边区域消费需求。

三是引领冷链物流数字化绿色化创新，支撑转型发展。相关基地积极推动存量冷链物流设施数字化升级，加大自动立体货架、智能分拣、物流机器人、温度监控等设备应用，鼓励使用绿色、安全、节能、环保冷藏车及配套装备设施，示范带动提升冷链物流数字化绿色化发展水平，打造冷链物流领域新质生产力。例如，杭州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基于“智慧交易市场”建设，共建共享智能仓储、数字月台等基地数字化平台，提升基地设施发展智能化水平，同时推动建设 2.9 万平方米屋顶光伏，形成光伏发电、

储能与充电一体的“光储充”充电站，推动基地内新增货车优先选择新能源车，实现基地绿色低碳发展。

四是联通国内国际冷链物流网络，支撑构建新发展格局。相关基地充分利用地理区位、产业基础优势，构建服务国内产销、国际贸易的两大冷链物流系统，畅通冷链物流国内国际双循环。例如，盐田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发挥毗邻港口的交通优势，引导企业深度参与全球冷链产品生产和贸易组织，强化境内外冷链物流、采购分销等网络协同，构建国内外衔接的物流通道网络，满足海鲜、肉类、乳品、红酒等国内国际一体化冷链物流需求，提升冷链物流国际化发展水平，打造国际冷链物流门户枢纽。

截至目前，国家发展改革委已累计发布 5 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名单，共 105 个基地，完成《“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确定的到 2025 年布局建设 100 个左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的目标任务。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在前期工作基础上，指

导各地高质量推进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以点带面”不断提升冷链物流体系规模化、集约化、组织化、网络化运行水平，有效提升冷链产品价值链，支撑城乡居民消费提档升级。

新一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名单
(共 19 个，排名不分先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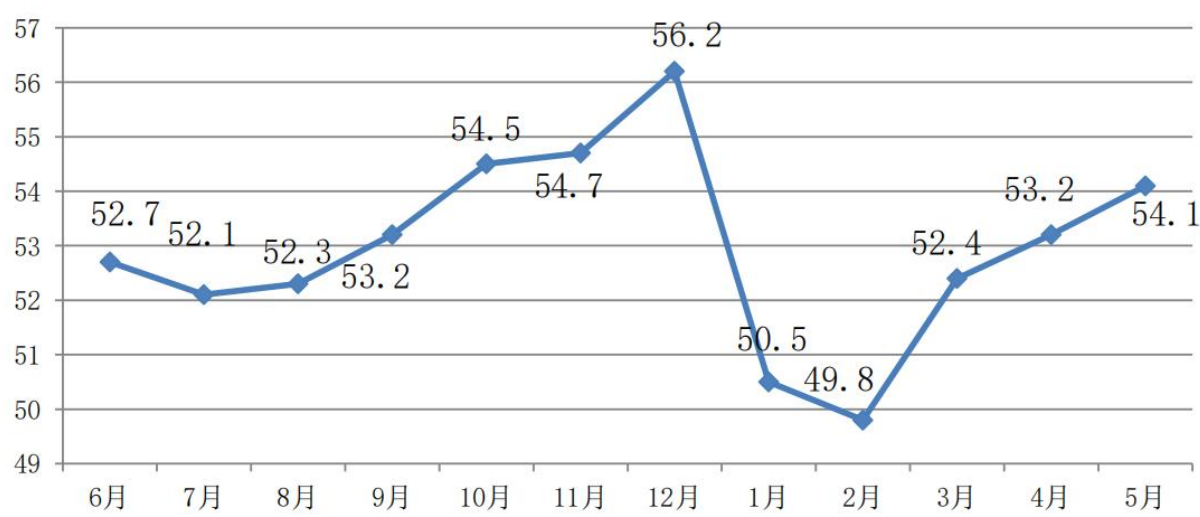
所在地	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河北省	沧州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吉林省	长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江苏省	盐城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浙江省	杭州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福建省	漳州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山东省	聊城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河南省	洛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广东省	广州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深圳市	盐田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	百色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贵州省	遵义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云南省	曲靖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德宏（瑞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西藏自治区	拉萨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陕西省	榆林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吐鲁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石河子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2025 年 5 月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

2025 年 5 份，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为 54.1%，较上月上升 0.9 个百分点。

反映出全省经济保持平稳增长态势，物流需求有序恢复。

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走势图



(说明：LPI(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是一个综合指数，由 12 个分项指数和一个合成指数构成。物流业景气指数反映物流业经济发展的总体变化情况，以 50%作为经济强弱的分界点，高于 50%时，反映物流业经济扩张；低于 50%，则反映物流业经济收缩。)

分类型来看，综合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4.2%；运输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1.5%；仓储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0.4%。分星级物流企业看，5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3.3%；4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2.1%；3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0.9%；等级物流园区景气指数为 51.8%。

业务总量指数和新订单指数双回升。5 月份，业务总量指数为 55.6%，较上月提高 0.4 个百分点；新订单指数为 53.7%，较上月提高 0.3 个百分点。

业务总量指数、新订单指数均保持增长态势，经济回稳态势向好，物流需求持续释放。

库存周转次数、平均库存量双指数回升。5 月份，库存周转次数指数为 53.0%，较上月提高 0.9 百分点，市场需求增长拉动企业缩短订单处理周期，加速库存流转。平均库存指数为 46.6%，较上月提高 1.2 个百分点，企业基于需求回暖预期，主动补充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应对订单增长，平均库存量上升。

设备利用率指数和从业人员指数

双回升。5 月份，设备利用率指数为 51.8%，较上月提高 1.4 个百分点；从业人员指数为 55.5%，较上月提高 2.1 个百分点。随着物流市场需求回暖，相关物流设备利用效率提升，物流相关从业人员需求较旺盛。

从后期走势看，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7.4%，保持高位扩张区间，企业对未来预期较为乐观。在大宗商品旺季预期和消费政策效果持续释放的推动下，物流业运行将保持平稳向好态势。

2025 年 5 月山东省邮政情况

5 月份，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不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完成 79.00 亿元，同比增长 15.10%。其中，快递业务收入完成 59.58 亿元，同比增长 12.92%。

5 月份，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完成 10.50 亿件，同比增长 20.87%。其中，快递业务量完成 9.62 亿件，同比增长 23.31%。

1-5 月，邮政行业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370.77 亿元，同比增长 10.83%。其中，快递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280.40 亿元，同比增长 14.08%。

1-5 月，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49.31 亿件，同比增长 21.87%。其中，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44.71 亿件，同比增长 24.67%。

1-5 月，同城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2.73 亿件，同比增长 0.87%;异地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41.55 亿件，同比增长 26.61%;国际/港澳台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0.43 亿件，同比增长 26.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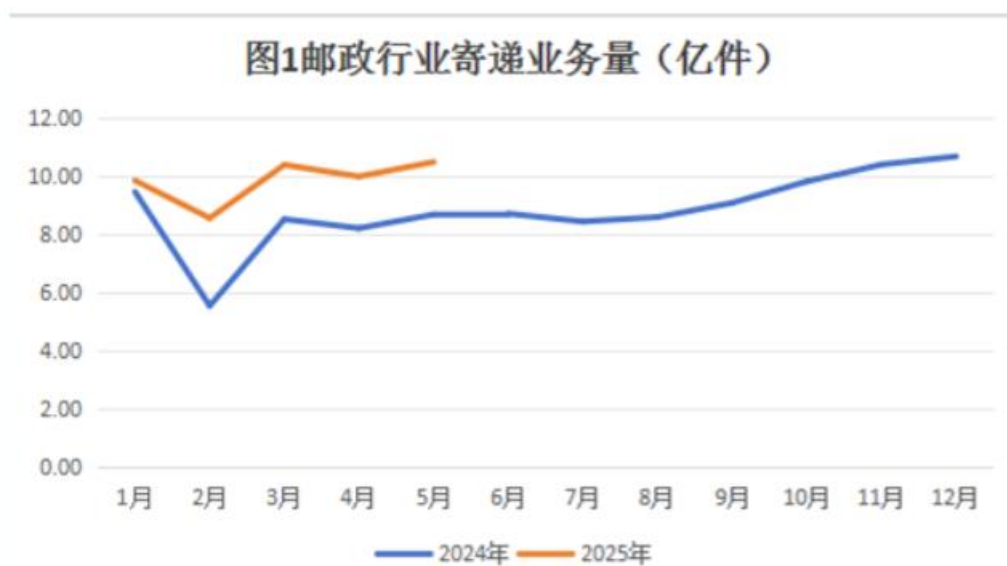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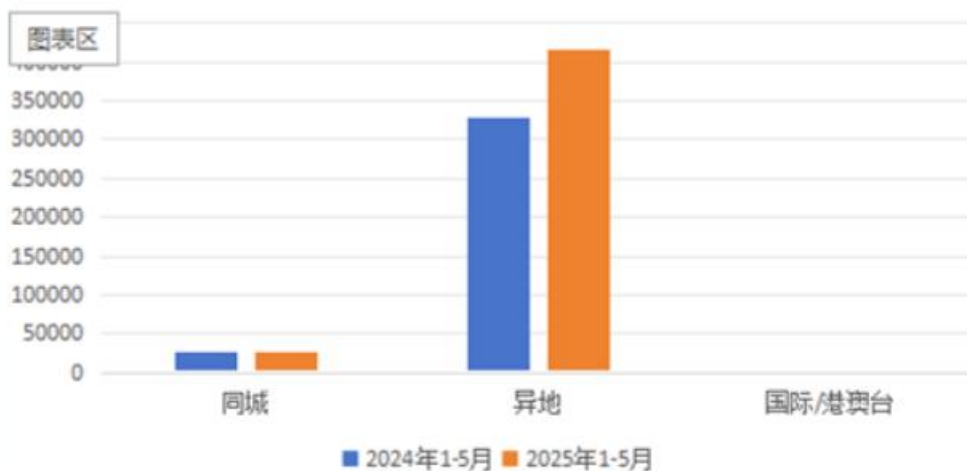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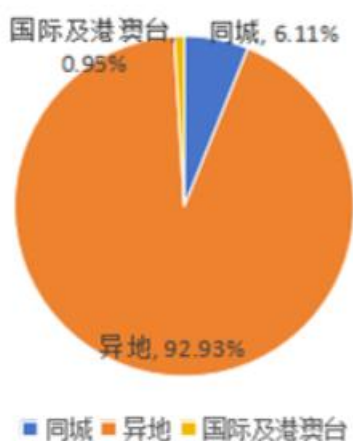


图2分专业快递业务量（万件）



1-5 月，同城、异地、国际/港澳台快递业务量分别占全部快递业务量的 6.11%、92.93%和 0.95%。与去年同期相比，同城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下降 1.45 个百分点，异地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上升 1.43 个百分点，国际/港澳台业务量的比重上升 0.01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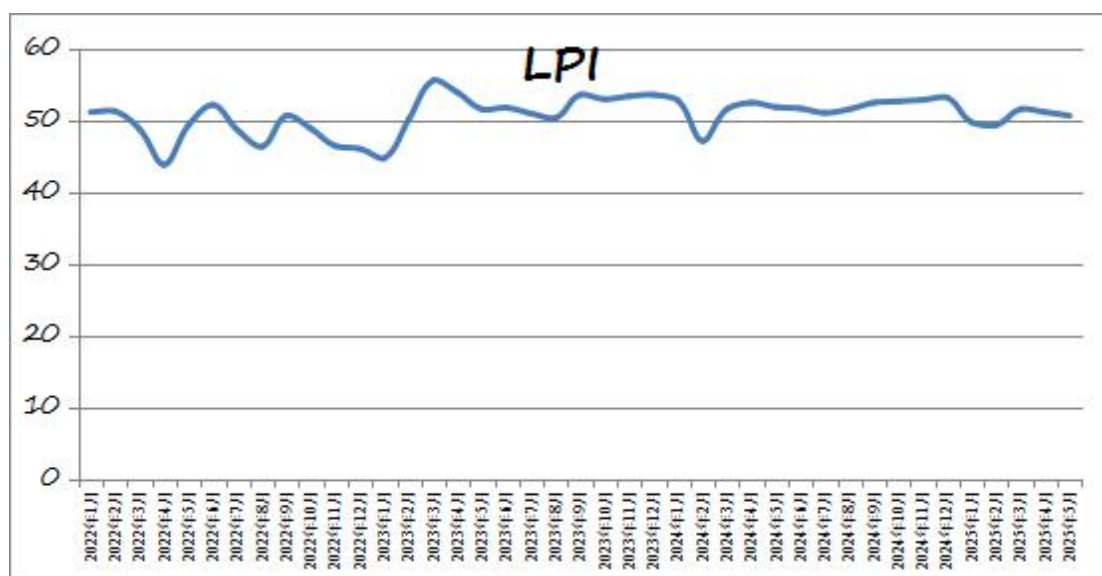
图3快递业务量结构图



1-5 月,快递与包裹服务品牌集中度指数 CR8 为 89.75,较 1-4 月上升 0.01。

2025 年 5 月全国物流景气报告

2025 年 5 月份中国物流景气指数（LPI）为 50.6%，环比回落 0.5 个百分点。其中，业务总量指数、新订单指数、库存周转次数指数、资金周转率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指数、从业人员指数和业务活动预期指数等关键指标继续保持在扩张区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指数、从业人员指数连续回升。



业务总量指数保持扩张区间运行。5 月份，业务总量指数为 50.6%，连续多个月保持扩张态势。分地区来看，三大地区业务总量指数均在扩张区间，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业务总量指数高于全国，分别为 51.1%和 52.8%，其中中部地区装备制造、汽车及零部件制造，西部地区煤炭物流以及化学化工制品物流增长势头较好，对需求增长起到支撑作用，东部地区业务总量指数小幅回升 0.1 个百分点，有一定的恢复态势，但物流业务外部冲击仍在延续，东部地区业务总量指数仍低于全国水平。

专业物流领域总体扩张。

5 月份以旧换新、节假日消费和居民跨区出行等多重因素利好，促进消费物流需求回升，电商平台调研显示家电类和通讯 3C 类商品物流订单量同比增长 10-15%，单品销售价格提高 5-8%，交通运输部公布“五一”期间全社会跨区域人员达 14.7 亿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 7.9%，各地加大力度保障物流流通，提升消费体验，5 月份邮政快递业业务总量指数为 69.4%，环比回升 0.8 个百分点。连锁、商超和文旅积极备货，普货干线整车和零担运输业务

企业微观经营活力趋稳。

在成本上涨的基础上，企业采取多种措施提升经营水平，开源节流，加快周转，实现盈利趋稳。去年以来，企业资金周转率指数连续 9 个月保持 50%以上区间，今年 1-5 月资金周转率指数平均为 50.7%，比去年同期均值高 0.5 个百分点，5 月份当月资金周转率指数环比回升 0.3 个百分点，其中小型和微型企业的资金周转率指数均环比

回升，道路运输业业务总量指数为 51.3%，保持扩张态势，道路运输业库存周转次数指数为 43.6%，环比回升 0.2 个百分点。迎峰度夏来临，大宗能源运输需求趋稳，铁路货运保障水平有效提升，铁路运输业业务总量指数为 54.2%。但也要看到，部分行业景气度有所波动，航空运输业高位趋缓，航空运输业业务总量指数为 52.5%，环比回落 2.8 个百分点，仓储业、装卸搬运等行业业务总量指数环比上月回落较为明显。

回升 0.4 百分点。5 月份企业库存周转次数指数环比回升 0.2 个百分点，东中西部地区均衡回升。企业盈利基本平稳，主营业务利润指数环比小幅回落，小、微型企业保持韧性经营，5 月份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主营业务利润指数分别回升 0.3 和 0.1 个百分点，改善幅度优于大、中型企业。

物流投资保持较高水平，后市预期乐观。

5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指数有所加快。业务活动预期指数连续 3 环比回升超过 0.5 个百分点，连续 3 个月在 55%以上高景气区间，保持稳定预期，从行业重点领域看，企业继续看好铁水联运、低空经济、通用航空和高端制造业产业物流服务领域，对通用仓储、冷链仓储和跨境物流持谨慎态度。

环比回升超过 0.5 个百分点，连续 3 个月回升，分行业中道路运输业、邮政快递业、航空运输业和水上运输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指数分别环比回升 0.7、0.5、0.6 和 0.4 个百分点，运河及港口、邮政快递中转场站、国家交通枢纽以及道路运输重大项目建设进度

2025年5月份中国出口集装箱运输市场分析 报告

2025年5月，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中国出口集装箱综合运价指数平均值为1109.07点，较上月平均下跌0.3%；反映即期市场的上海出口集装箱综合指数平均值为1620.85点，较上月平均上涨18.4%。

1、港口集装箱吞吐量继续稳定增长，船舶租赁市场租金涨势出现分化

①2025年4月，我国主要港口面对“关税战”的不利影响，继续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据统计，4月份全国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922万TEU，较去年同期上涨7.0%。其中，沿海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566万TEU，同比上涨7.7%；内河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49万TEU，同比上涨2.0%。

②集装箱租船市场行情涨势出现分化，大型船舶租金小幅回落。据克拉克森统计，4月份，1000TEU、2750TEU、4250TEU、6500TEU、9000TEU

船舶租金较上月分别上涨1.4%、上涨0.3%、下跌2.0%、下跌2.0%、下跌0.8%。

2、欧地运价先跌后涨

欧地航线，据标普环球发布的数据显示，欧元区综合PMI指数降至49.5，低于市场预期，其中制造业的表现好于服务业，欧元区制造业已经连续三个月增加产量，但服务业表现跌至16个月以来最差水平，制造业的小幅改善被服务业的下跌所抵消。本月，欧洲航线运输需求相对平稳，市场运价在月初小幅走低。下半月，受利好消息的带动，即期市场订舱价格出现反弹。5月，中国出口至欧洲、地中海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分别为1410.96点、1826.46点，较上月平均分别下跌5.8%、2.0%；反映即期市场的上海港出口至欧洲和地中海基本港市场运价平均值分别为1305美元/TEU和2390美元/TEU，较上月环比分别上涨0.8%、

13.3%。

3、利好消息推动北美市场回暖

北美航线，在中美达成 90 天关税减免协议后，美国企业迅速重启供应链，进口商加紧处理前期积压的订单，运输需求在下半月开始恢复。由于总体运力规模短期内尚未恢复到“关税战”前的水平，舱位供给较为紧张，即期市场订舱价格持续上涨。5 月，中国出口至美西、美东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分别为 896.69 点、989.49 点，分别较上月平均上涨 10.8%、6.4%；反映即期市场的上海港出口至美西和美东基本港市场运价平均值分别为 3471 美元/FEU 和 4483 美元/FEU，较上月环比分别上涨 57.3%、37.3%。

4、波红市场止跌反弹

波红航线，运输市场在月初小幅

回落，之后运输需求开始企稳，受“关税战”利好消息支撑，即期市场订舱价格出现反弹。5 月，中国出口至波红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为 1138.55 点，较上月平均下跌 4.1%。

5、澳新运价平稳运行

澳新航线，当地对各类物资的需求总体稳定，该航线受“关税战”影响较小，市场运价运行平稳。5 月，中国出口至澳新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为 914.78 点，较上月平均上涨 1.4%。

6、日本市场小幅下行

日本航线，运输需求保持稳定，市场运价小幅下行。5 月，中国出口至日本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为 976.89 点，较上月平均小幅下跌 0.4%。

2025 年 5 月份中国沿海（散货）运输市场分析报告

5 月 30 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沿海（散货）综合运价指数报收 1041.60 点，比上月末下跌 0.2%，月平均值为 1026.47 点，环比下跌 2.4%。

1、煤炭运输

市场需求方面，尽管北方多地冲击高温，加之进口煤价格倒挂持续，夏季备库需求有所释放，但南方降水频繁暴雨连连，利好水电出力，且化工、水泥等非电行业采购有限，煤炭终端需求持弱运行。煤炭价格方面，节后，煤炭产地快速恢复生产，供给持续放宽，但受下游需求释放有限，销售整体冷清。北方港口库存持续走高，疏港压力上升，市场悲观情绪发酵，煤价持续下跌。月底，部分煤矿生产任务完成，供给收紧，夏季旺季预期再起，产地销售转好，坑口煤价小幅探涨。运价走势方面，煤炭价格触底反弹，影响下游囤货节奏，运力

需求阶段性偏紧，船东货主博弈加剧，沿海煤炭运输市场运价波动幅度较大。

5 月 30 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煤炭货种运价指数报收 1054.65 点，比上月末上涨 0.2%，月平均值为 1032.32 点，环比下跌 3.2%。5 月 30 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中国沿海煤炭运价指数（CBCFI）中，秦皇岛港至张家港（4-5 万 dwt）航线市场运价为 27.0 元/吨，比上月末下跌 0.1 元/吨，月平均值为 27.2 元/吨，环比下跌 2.5 元/吨；华南航线，秦皇岛港至广州（6-7 万 dwt）航线市场运价为 36.9 元/吨，比上月末下跌 0.8 元/吨，月平均值为 36.0 元/吨，环比下跌 2.8 元/吨。

2、金属矿石运输

上半月，受美国关税影响，外贸出口不确定性增加，成材消费预期不稳，终端需求有所下滑，钢企采购补库谨慎，沿海矿石运价持续下行。下

半月，全球铁矿发运减量，国内港口进口铁矿库存显著下降，供给收紧，支撑矿石价格窄幅波动，钢企多按需采购。受煤炭运输市场运力阶段性偏紧影响，沿海矿石运价平稳上行。5月30日，金属矿石货种运价指数报收1014.14点，比上月末下跌0.7%，月平均值为1007.80点，环比下跌1.9%。

3、粮食运输

5月，终端需求进入淡季，饲企库存相对充裕。下旬，受北方港口封航影响，船舶周转放缓，沿海粮食运输市场运价先抑后扬。5月30日，粮食货种运价指数报收806.37点，比上月末下跌1.9%，月平均值为788.13点，环比下跌3.7%。

4、原油及成品油运输

国际原油价格震荡波动，国内成品油价格下调落地，市场预期整体偏弱。运输市场方面，市场整体维持按需采购模式，市场交投氛围平淡，除端午节前出现小幅补库潮外，运价整体维稳。5月30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成品油货种运价指数为1381.01点，比上月末下跌1.8%；原油货种运价指数为1656.81点，比上月末上涨0.3%。

《2024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简述

➤ 铁路：我国高铁营业里程达 4.8 万公里

截至 2024 年末，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 16.2 万公里，其中高铁 4.8 万公里。全年投产新线 3113 公里，高铁 2457 公里。铁路复线率和电化率分别达 60.8% 和 76.2%。全年完成铁路货运总发送量 51.75 亿吨，旅客发送量 43.12 亿人次，分别同比增长 2.8% 和 11.9%。

➤ 公路：全国公路总里程达 549 万公里

2024 年末，全国公路总里程 549.04 万公里，新增 5.35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19.07 万公里，新增 0.70 万公里。农村公路里程达 464.37 万公里。全年完成营业性货运量 418.80 亿吨。832 个脱贫县完成公路固定资产投资 5592 亿元。

➤ 水运：港口货物吞吐量达 175.95 亿吨

2024 年全国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75.95 亿吨，同比增长 3.7%。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 53.97 亿吨，增长 6.9%；集装箱吞吐量 3.32 亿标准箱，增长 7.0%。万吨级及以上泊位达 2971 个，新增 93 个。内河航运方面，高等级航道占比达 53.2%。

➤ 民航：民航客运量达 7.3 亿人次 国际航线增长 125.6%

2024 年民航业全年完成客运量 7.30 亿人次，同比增长 17.9%。其中国际航线完成 6555.55 万人次，增长 125.6%。全国颁证运输机场达 263 个。货邮运输量 898.16 万吨，增长 22.1%。完成民航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投资 14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1%。

➤ 邮政：快递业务量突破 1750 亿件

2024 年，我国快递业务量达 1750.84 亿件，同比增长 21.5%。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不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16926.07 亿元，增长 10.7%，其中快递业务收入 14033.54 亿元，增长 13.8%。

➤ **城市交通：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突破 1 万公里**

2024 年，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 10923.8 公里，新增 765.2 公里。公共汽电车中纯电动车占比达 74.1%，提高 4.7 个百分点。全年完成城市客运量 1067.97 亿人次，同比增长 5.7%，其中城市轨道交通客运量 322.09 亿人次，同比增长 9.6%，

➤ **安全生产：交通运输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事故指标全面下降**

铁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18.0%。运输船舶水上交通事故（等级事故）66 起，同比下降 25.8%；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领域未发生重特大事故。民航安全运行平稳可控，运输航空百万架次重大事故率十年滚动值 0.024。全国各级海上搜救中心成功救助 8422 人。

➤ **科技创新：交通领域发布国家和行业标准 296 项**

2024 年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共发布国家和行业标准 296 项。组织 20 家全国重点实验室成立交通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联盟，全年部系统共有 6 人入选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

我国内河航运能力持续提升

6月27日，国务院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以及中国航海日有关情况。



◆ 内河亿吨大港达23个，新能源内河船舶超1000艘

内河航运是横贯东西、连接南北的重要通道，在助力做强国内大循环、支撑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交通运输部副部长付绪银介绍，内河航运具有运能大、成本低、绿色低碳等比较优势。党的十八大以来，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

航道网络体系不断完善，港口能力持续提升。加快建设国家高等级航道，2024年我国三级及以上的航道里程达到1.6万公里，比2012年增长了62%，长江、西江、京杭运河等主干线大通道能力持续提升，江汉运河、江淮运河建成通航，平陆运河等一大批重大工程加快推进。港口能力不断提

升，2024年内河亿吨大港已经达到23个，是2012年的2.3倍。2024年内河货运量达到49.5亿吨，是2012年的2.2倍，货物周转量达到了2.2万亿吨公里，是2012年的2.9倍。

船舶装备水平显著提高，运输服务效能不断提升。货船单船平均吨位由2012年的不足700吨提升至目前的1790吨。在“两新”政策支持下，去年拆解老旧船舶2500艘，新建一批大型化、标准化、专业化、清洁化的船舶。运输服务模式也在不断创新，长三角集装箱经过河海直达运输，由三省一市直达运抵洋山港出海，运输时间平均缩短2天，单位集装箱物流成本降低约800元。

绿色低碳智慧转型的步伐加快，创新发展动能明显增强。新能源、清洁能源船舶实现规模化应用，已有超过 1000 艘新能源内河船舶。电动船舶发展迅速，应用规模和水平全球领先。长江经济带船舶靠港使用岸电基本实现常态化，2024 年用电量达 1.9 亿千瓦时，减少二氧化碳排放达 13.3 万吨。智慧航道建设成效明显，长江干线 2800 多公里航道实现了电子航道图全覆盖。智慧港口发展步伐加快，一批内河自动化码头、智能堆场项目已建成投用。

据了解，交通运输部以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为统领，着力推进内河航运

高质量发展，构建新时代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的“1+1+N”的政策体系。付绪银介绍，第一个“1”是今年 3 月交通运输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推进实施内河水运体系联通工程行动方案》；第二个“1”是今年 6 月交通运输部等 6 部门共同印发的《关于推动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一个“N”，指实施长三角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行动，以及内河智能航运、绿色发展、智慧转型等专项行动，统筹推进内河航运基础设施“硬联通”和运输服务“软提升”，推进内河航运全要素、全链条高质量发展。



◆ 我国自动化码头应用规模、作业效率、技术水平走在世界前列

交通运输部水运局局长杨华雄介绍了智慧港口和智慧航道建设的进展成效。

港口自动化方面，目前全国已建成自动化集装箱码头 23 座，自动化干散货码头 29 座，5G 无人驾驶集装箱卡车、铁路和堆场轨道吊自动化远程操

控、智能闸口等多项创新技术得到广泛应用，我国自动化码头应用规模、作业效率、技术水平都走在世界前列。

智慧航道建设方面，全国电子航道图发布里程超过 9950 公里，长江干线电子航道图与京杭运河苏北段、赣江、汉江等支流航道以及长江口电子

海图实现互联互通，江苏、浙江等地实现船舶过闸“一次申报、一键过闸、一体调度、一屏管控”，智慧航道建设初步实现了“一图联江海”“一键过船闸”“一体智慧化”等新突破。

据了解，下一步，交通运输部将继续聚焦水运基础设施智慧化转型，促进船、港、航各要素智能协同，全

面提升水运效率和发展能级。“未来，我们的港口将不仅拥有自动化码头，也将拥有全链条的智慧化服务，船舶将依托‘电子航道一张图’‘运行监测一张网’‘船闸调度一体化’，真正实现智能导航、船岸协同、畅行无忧。”杨华雄说。



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交通强国专项试点典型案例（第一批）

2024 年 11 月 13 日，交通运输部在安徽芜湖召开了全国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现场推进会，发布了首批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交通强国专项试点任务。如今半年过去，各试点任务成效如何？今日起，交通运输部公众

号开设《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专项试点典型案例》专栏，总结推广各地创新做法和典型经验。首期发布辽宁、安徽、山东、河北“构建交通物流通道，推进降本提质增效”方面的阶段进展情况和典型经验做法，敬请关注。

01

依托“北粮南运”交通物流大通道

推进降本提质增效

辽宁省依托“北粮南运”交通物流大通道，推进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2025 年以来，铁路、水路共完成“北粮南运”3977 万吨，同比增长 41%，运输环节粮食损失比例始终控制在 1% 以下。

主要做法

（一）聚焦推动部门协同联动，探索长效运营机制。一是建立工作机制。发挥“北粮南运”大通道专项推

进组作用，制定“北粮南运”大通道交通运输保障工作方案，明确交通、发展改革、商务、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以及铁路、港口、道路运输等重点企业职责分工，建立日常沟通协作机制，形成有效工作合力。二是加强跨区域协同联动。东北“三省一区”交通运输厅联合印发《2025 年度“北粮南运”交通运输保障工作要点》，发挥东北“三省一区”多式联运发展

联盟作用，推动签订“北粮南运”大通道降本提质增效合作框架协议，共建安全、便捷、高效、经济、韧性的粮食物流大通道。

（二）聚焦优化运输组织，推动降本提质增效。一是推动粮食运输“散改集”。港口方面，辽港集团为加快发展粮食“散改集”，提升综合效益，免收铁路敞顶箱库场使用费，联合客户、船公司、南方港口等多方资源，降低港口物流成本 2.1%—6.3%。铁路方面，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积极推动粮食集装箱专列运输模式，组织空箱调配、车辆配空、编组挂运，增加人力机具，强化装卸组织，粮食吨公里运费同比下降 11.6%，粮食入箱率达 47.6%，同比增长 0.6%。二是打造多式联运精品线路。构建“班列+班轮”的铁海快线网络，新增“鲅鱼圈—重庆”、“营口港—南通中集港”等多条班轮航线，根据船期倒排列车开行计划，保障各物流环节无缝衔接，常态化开行五棵树（榆树）—鲅鱼圈北（营口

港）、公主岭—鲅鱼圈北（营口港）两条粮食深加工精品班列，月均开行频次超 10 列。三是提供全程多式联运服务模式。开行全国首列粮食多式联运“一单制”班列，减少客户与铁路、航运等多个承运人逐一沟通协商单证交接、短驳运输、货物换装等环节，可全程追踪货物去向，极大提升了运输效率，运输时间由 18 天压缩至 13 天，有效降低综合物流成本。

（三）加快升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标准载运单元。一是加强新型载运单元研发应用。应用铁路顶开门集装箱，实现箱顶上方装车、侧壁自流式卸车，粮食装箱时间由每箱 30 分钟缩短至 9 分钟，效率提升 70%，较传统铁路敞顶箱成本低，且满载率高、损耗低，已在粮食多式联运中推广应用。二是推广标准化载运单元应用。推广应用铁路 20 英尺 35 吨敞顶集装箱、40 英尺 35 吨通用集装箱，集港环节采用“以箱代库”，疏港环节创新采用“车船直取”，提升铁路敞顶箱

装船中转集散效率。三是规范粮食物流作业。严控集港运输车辆粮食颠簸撒漏，及时回收装卸车道撒漏粮，强化装、卸船环节监督管理，全过程降低粮食转运损耗。



营口港码头正在进行粮食专用箱装船作业

（四）聚焦加强日常运行监测，强化安全应急保障。一是健全“北粮南运”运行监测机制。建立每日调度 and 信息报送制度，累计形成“北粮南运”大通道专项推进组工作专报 21 期，

建立港口集疏运、生产计划、临港仓储、铁路保障等 4 个方面 13 项调度指标体系，及时解决运输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二是建立通道应急处置机制。构建铁路集疏、水路发运、公路补充，以及公铁直达、水路补充、航空投送等多方式的物资应急投送体系，并结合实际制定重点物资保供应急预案。三是开展船舶“一程式进出港”服务。海事部门与企业共建科学巡查制度、生产调度计划，及时掌握船舶数量和船况，关注运输船舶动态，实现船舶抵港前优先预留锚泊位置、优先审批船舶计划和报告，保障调拨转运高效，减少船舶在港时间，有效推进降本提质增效。

02

安徽省依托长江经济带物流通道
助力降本提质增效

安徽省依托长江经济带物流通道，持续促进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基

本形成“内畅外联、四通八达”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主要做法

（一）坚持顶层推进凝聚合力。

一是构建全力推进机制。成立厅主要领导任主任的省级交通强国建设办公室，统筹组织实施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工作，下设“1+4”共5个工作组扎实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工作，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二是健全政策保障体系。印发《安徽省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行动计划》，出台推进铁水联运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发展实施意见等。三是数智赋能提升质效。指导省属企业开展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以及安徽省多式联运平台建设研究，全面融入长江经济带多式联运中心建设，加入长江经济带多式联运重点企业联盟，成立了长江经济带多式联运分布式协同数据链安徽省节点。

（二）坚持创新多式联运体系。

一是大力推动项目建设。建成运营芜湖塔桥物流基地，全力推进芜湖港朱家桥外贸综合物流园区一期、国家物

流枢纽朱家桥多式联运项目等工程建设，加快打造以芜湖港为枢纽的物流体系。二是创新运输监管模式。推动落实“联动接卸”监管模式，实现进出口货物“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实现沪皖港口一体化监管，进一步优化外贸营商环境。三是主动服务产业发展。推动长三角“新三样”危险货物“水水中转”“一单制”“一箱制”运输合作，实现“一港管理、一程申报、一单到底”，运输成本较公路下降约15%。



2025年1月15日，安徽港航集团投资建造的首艘“330车位”内河滚装船交付运营，同日开通合肥派河港—上海海通码头内河滚装航线。

（三）有序推进低空应用场景。

一是基础设施稳步推进。国际先进技

术应用推进中心目前已经开发低空飞行服务平台，为合肥市低空飞行状态感知、合肥航路航线报备、飞行环境安全管控等提供全方位服务，开发低空飞行服务平台，统一采购无人机相关设备，巩固低空场景应用“硬设施”“软环境”。二是探索“低空+”丰富应用。加速推进“低空+医疗”“低空

+邮政”“低空+高铁”“低空+即时配送”等场景应用，在包河区试点“低空+医疗”全域覆盖，辖区内 12 家卫生服务中心检验标本外送已全部由无人机配送，便利了群众日常医疗检测。

03

五省联动构建沿黄生态经济带物流通道

创新推动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

黄河九曲连山海，物流一脉贯东西。山东、河南、山西、陕西及内蒙古五省区，依托交通强国专项试点政策赋能，创新构建“机制协同、陆港一体、多式联运”新体系，为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提供强力支撑。2024 年，山东港口海铁联运集装箱量突破 420 万标箱，同比增长 16.7%。

主要做法

（一）深化协同联动，共筑沿黄物流新格局。一是建立五省区协作交流机制。山东、河南、山西、陕西、

内蒙古等省区交通运输部门建立《黄河流域现代物流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召开高质量发展研讨会，推动省级层面规划衔接、政策协同。二是提升五省区协作机制效能。依托五省区协作交流机制，港口、自贸区、海关、铁路、物流园区等多单位共同举办供应链综合服务推介会，发布降低物流成本案例、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不断增强物流通道活力与服务水平。

（二）延伸服务网络，赋能陆港一体新发展。一是打造沿黄流域物资

集散中心。以山东港口集团在济南、青岛、日照等中国北方消费品分拨中心项目建设为基础，与中国邮政、安得智联、京东、顺丰等单位延伸物流服务网络，加速拓展日用电器及快消品等生活消费品的仓储、分拨等城乡配送服务。二是构建沿黄流域内陆港发展体系。以“一体两翼”为路径，先后在山西长治、太原等地启动内陆港建设，内陆港数量已达 54 个。自主研发“一通四达”（陆海通、海运达、陆运达、铁运达、跨境达）数字化物流体系，全面整合海关、铁路、船公司等资源，推进多方共建数据资源开放互联机制，实现“海港+陆港”无缝衔接。三是开展物资集散中心及内陆港体系标准化研究。深入调研五省区物资集散中心和内陆港建设经验，从建设要求、建设方法、功能配置、规模测算、投资估算等方面进行系统性研究，进行山东港口物资集散中心及陆港“双体系”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化研究。



山东港口集团在济南市董家镇建设的内陆港，实现“海港+陆港”“双体系”基础设施布局。

（三）优化组织模式，激发降本增效新动能。一是大力发展多式联运“一单制”。山东港口集团联合中远海运、马士基、地中海、达飞等全球主流船公司，在河南郑州、山西太原、陕西西安等地打造“公铁海”多式联运“一单制”新模式。2024 年，完成 4.3 万标箱，同比增长 28%。二是推动实现多式联运“一箱制”。港口、铁路、船公司等单位多方合作，在山西等地区深入推进 35 吨铁路敞顶箱“一箱到底”，通过焦炭整列发运、原箱上船，全程不换箱、不开箱，实现焦炭全程运输“零货差”“零损耗”，

进一步降低“一箱制”综合物流成本。

三是加快推动跨关区通关模式。山东港口集团联合沿黄流域海关，加快复制“陆海联动、海铁直运”跨关区通关模式，在河南郑州、陕西西安等物流枢纽城市实现推广应用，全面释放内陆港的综合服务效能，内陆地区通

关效率提升 15%以上。

山东港口集团实现“陆海联动、海铁直运”跨关区通关模式，2024 年海铁联运集装箱量突破 420 万标箱，同比增长 16.7%。

04

依托河北港口群打造面向西北内陆地区
钟摆式运输高水平出海大通道

专项试点工作聚焦通道基础设施建设、高效联运组织、数据信息互联互通等方面，加速大宗散货“散改集”和“重去重回”体系构建，致力于促进交通物流结构性降本、系统性重塑、链条式提质增效。

主要做法

（一）持续提升枢纽承载和联通能力。着力推动曹妃甸港重点铁路专用线建设，提升曹妃甸港集装箱联运承载能力。曹妃甸港港铁物流有限公司铁路港池岛站专用线扩能改造项目已基本完工，集装箱装卸线已投入使

用。启动曹妃甸矿石储运基地建设，计划于 2026 年建成。储运基地将实现矿石的储备、筛分、保税等功能，矿石静态储备能力可达 300 万吨，完善布局生产加工等功能，为上游大型钢铁企业提供原材料供应和产成品销售的全供应链服务，形成从原材料到成品的完整供应链合作模式。

曹妃甸矿石储运基地建成后能够极大提升河北港口矿石物流的承载能力，为面向西北地区的物流通道建设提供有利支撑。

（二）不断拓展国内国际航线网

络。加密现有内外贸支线、干线班期，扩大航线覆盖区域。巩固以京唐港为枢纽在秦皇岛、曹妃甸、黄骅各港区形成的三港四区“穿梭巴士”支线运转体系，加强了与各大船公司及其他港口合作，强化各港区的互联互通。2024 年底正式开通黄骅港—上海港—洛杉矶港集装箱国际班轮航线，该条航线是我国北方第一条以快航模式运营至美国西海岸班轮航线，打通了中国北方地区至美国西海岸的最快海运通道，航线周班运行，航程仅 16 天。

（三）协同推进物流市场合作布局。一是开行海铁联运线路。指导河北港口集团与新疆商贸物流集团围绕“疆煤入冀”开展多式联运，与新疆商贸物流集团和华远国际陆港集团围绕加快打通新晋冀物流大通道开展合作，打造的“乌鲁木齐—唐山港—华东”集装箱海铁联运班列开行，开启“疆煤外运”新通道。二是持续完善内陆港布局。2024 年 11 月，河北港口

集团在新疆召开推介会，发布河北港口集团服务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措施，在新疆与当地物流企业合作设立内陆港 11 个。



2024 年 11 月，河北港口集团与新疆合作伙伴共同打造的集装箱海铁联运班列开行，开启“疆煤外运”新通道。

（四）加快推动数据信息互联互通迈出坚实步伐。创新港铁合作机制，指导河北港口集团加强与北京铁路局和呼和浩特铁路局业务对接，推进铁水联运跨区域协同以及货物全程追踪，组织企业进行多式联运平台研发，打破信息壁垒，进一步提升了港口和铁路联运协同效率。

单船年补可达 1410 万元！小清河航运推介会成功举办

6月17日，“潮涌清河·航聚未来”小清河航运推介会在济南举办。活动由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投山东小清河开发有限公司联合举办。推介会全方位展示小清河“河海联运、通江达海”独特优势，为与会者呈现了小清河航运广阔的发展前景。

会上，山东省交通运输厅，济南及周边7市及各区县（功能区）交通部门积极参与，省港航协会、省交通规划设计院和省内外100多家港口、航运、物流、制造企业齐聚一堂进行现场洽谈。活动旨在构建政府、企业、市场协同的航运生态，凝聚各方发展合力，共商航运大计，共探发展新径，同绘内河航运发展蓝图！

“黄金水道”河海联运优势显现

小清河串联起济南、滨州、淄博、东营、潍坊五大工业城市，为济南、淄博等内陆地区开通了一条河海通达的“黄金水道”，相当于再造一条胶济铁路，可以分流超过4000万吨大宗货物运量，大大缓解济青高速、胶济铁路等交通干线的运输压力。经评估，

腹地货运需求潜力巨大，其中以铝矾土、煤炭等大宗货物为主。小清河河海联运尤其是河海直达运输通道打通后，水路运输距离（约230公里）较陆路运输距离（约310公里）缩短约30%，大宗原材料通过水路运输可带来巨大的运输费用节约效益。

奖补政策落地 单船年补可达 1410 万元

此次推介会聚焦《加快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奖补政策实施方案(2023-2026 年)》、《济南市培育小清河航运市场奖补政策实施方案》等省市两级奖补政策“组合拳”：省级船舶运营按装卸量双向补贴，每装、卸 1 吨奖励 5 元；船舶通行费、过闸费实施全额奖补；船舶建造按吨位阶梯式补贴，省级对 1000 吨级船舶建造补 60 万元/艘、2000 吨级补 80 万元/艘，新能源船舶最高补 96 万元/艘；航线运营向内陆港倾斜，沿海港口至济南港、淄博港、滨州港航次补贴分别达 4 万

元、3 万元、2 万元，新能源船舶最高可享 4.8 万元；集装箱运输按 25 元/标箱给予重箱补贴。市级对稳定运营船舶最高奖补 60 万元/年，集装箱运输按 25 元/标箱给予重箱补贴。

按照单船每年 300 航次、每航次 20 标准箱测算，单船每年可获省补贴 1335 万元、市补贴 75 万元，合计 1410 万元。这一“真金白银”的支持，将显著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助力行业优化运输结构、拓展运输网络，为区域经济发展注入强劲水运动能。

管理护航保障到位 释放发展活力

小清河发源于济南，途经滨州、淄博、东营、潍坊，汇入渤海，是山东省唯一可实现河海联运的“黄金水道”。航道全长 169.2 公里，其中济南段全长 23.34 公里，建设主城港区和章丘港区。其中主城港区主要承担集装箱业务，章丘港区主要承担散货及超限件货物

运输，货物可达浙江宁波、温州、广东珠海、虎门、海南东方等港口，初步实现“北货南运、南资北引”的双向流通。

小清河航运得以平稳畅行，得益于精准施策与创新赋能的管理护航。强化顶层设计夯实制度根基，出台《山

东省小清河交通管理办法》，以制度化保障小清河航道畅通与航运安全；印发《关于公布小清河管理职责分工的通知》，建立高效协同管理机制；制定《济南市内河通航水域水上交通事故应急预案》，形成“权责清晰、响应迅速”的安全应急体系。推进智慧监管，提升管理效能。搭建“港、航、船、闸、货”五位一体智慧管理平台，实现运输全程动态监测与安全预警；同步将港口航道视频接入省市级监管平台，确保重点区域监控全覆盖，以数字化、智能化手段为航运管理装上“智慧大脑”；筑牢安全护航防线，规范航运秩序。指导港口、航道企业完善安全体系、应急演练、污染防治等制度，严格规范岗位操作流程。从制度建设到技术创新、从宏观统筹到细节把控，多管齐下为小清河航运的安全高效运行提供坚实保障，助力黄金水道充分释放发展活力。

推介会上，来自物流、生产、建造等有运输需求的企业代表共同探讨行业发展新机遇。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等多家意向单位现场签约，表达共谋发展的合作意愿。此外，会议分设企业合作洽谈与政府政策咨询分会场，现场详细解读产业特色、物流补贴等政策，推动“政策清单”转化为“企业红利”。

此次推介会的成功举办，标志着小清河航运迈入“高效运营”全新阶段。这条承载千年航运历史的水道，正从复航后的“通江达海”起步期，加速迈向资源整合、产业协同的高质量发展轨道。小清河依托河海联运优势，串联起省会经济圈与渤海湾经济带，其“内河航运 + 临港产业 + 政策赋能”的模式，将助力开启河海联动、区域协同的新篇章。



青岛自贸片区出台低空经济政策八条，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推进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及青岛市委、市政府关于“10+1”产业集群发展的工作部署，推动片区低空经济产业发展，近日，青岛自贸片区正式出台《青岛自贸片区 中德生态园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以下简称《政策》）。

一是支持低空经济企业发展。鼓励 eVTOL 及大、中型无人驾驶航空器研发制造、核心零部件制造等低空经济企业的投资发展。

二是鼓励产业关键技术研发。围绕海洋应用场景，鼓励行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支持企业在海洋应用场景下推进相关技术研发。

三是支持企业开展试飞等活动。支持低空经济制造、试飞场地运营企

业等相关领域企业开展试飞、测试、验证等活动。

四是支持 eVTOL 航空器和无人驾驶航空器适航取证。支持低空经济企业获得中国民航局颁发各类合格证(TC)、生产许可证(PC)和运营合格证(OC)。

五是培育海上交通新业态。支持低空经济相关企业开通取得行业主管部门审批的海上商业航线，开展港口引航、船舶供应、海上物流配送等业务的常态化运营。

六是鼓励拓展多领域商业化应用。鼓励企业拓展海上旅游、港口引航、船舶供应、交通接驳等领域的商业化应用。支持企业与相关机构合作开发应用场景。

七是支持起降设施建设。支持新建或升级的通用机场等起降设施。

八是加强运行保障。支持通用机场开展通航服务，临时起降场地开展应急救援和医疗救助等有公共属性业务活动。

机场等基础设施，港口物流等良好的应用场景，是低空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和关键支撑。下步，片区将通过政策支持 and 引导，持续加快低空经济产



低空经济产业是新质生产力的代表，发展低空经济是国家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青岛自贸片区内拥有通用

业的集聚和应用场景拓展，培育和激发新的经济增长点，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北方内河航运中心，来了！

5月21日，大众日报一篇《济宁：打造北方内河航运中心》的报道，让世界的目光聚焦到这座鲁西南城市——济宁，正以“公铁水空”立体交通网络为笔，在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的画卷上，勾勒出北方内河航运的崭新版图。

这里，京杭运河千年流淌的碧波与瓦日铁路钢铁动脉交汇，孕育出内河航运的“中国样本”——济宁港航。这家企业如同内河航运赛道上的“全能选手”，用前瞻性布局和硬核实力，在交通强国建设浪潮中，跑出

了令人惊叹的加速度。

数据是最有说服力的“成绩单”。2024年，9666万吨货物吞吐量、43.2万标箱集装箱吞吐量，济宁港航连续多年稳坐全省内河港口头把交椅。

27条集装箱航线如同纽带，将长江经济带、中原经济区等核心区域紧密串联，物流网络覆盖全国152个城市，形成了“北煤南运、南货北调”的黄金通道，其繁忙程度，堪比内河航运界的“交通大动脉”。

如果说数据是荣誉勋章，那么创新就是发展密码。



梁山港多式联运等 10 项部省试点推进的时候，济宁港航没少下功夫，主动探索新发展模式，还推动 45 项市级试点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给济宁交通发展打牢了基础。

如今，全市内河航运通航总里程达到 621.7 公里，这些航道就像城市的血管，不断为经济发展输送养分。

龙拱港就是济宁港航创新发展的生动缩影。走进这座现代化港口，仿佛置身于科幻电影中的智能基地。先进的智能化管理系统让货物装卸、仓储、运输实现全流程数字化操作，效率提升肉眼可见。

而且，龙拱港和铁路部门合作，实现了“公铁水”无缝衔接，成了济宁港航多式联运的标杆。这背后，是济宁港航人的辛苦付出和创新精神，也让济宁港航在区域物流里的核心地位更加凸显。

现在，济宁正在进行一场影响深远的交通变革。

济邹高速、济商高速今年内建成

后，和已经通车的路段凑一块儿，就能形成“一环七射”的高速公路网，以后济宁融入周边城市群的“1 小时经济圈”轻轻松松。

等雄商高铁、济枣高铁通车，从济宁到京津冀、长三角经济圈，3 小时就能到。

“公铁水空”立体交通网络可不只是交通设施的简单相加，它直接改变了区域经济的大格局。在国家“双循环”战略下，济宁港航的优势就更明显了。

靠着梁山、主城区、微山三大“亿吨级”港口群，还有“七大百亿临港园区”，济宁港航正在成为连接“一带一路”陆上通道和海上丝绸之路的关键节点，区位优势直接拉满。

以后，它能深度融入“一带一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加强和周边城市、海港、国际枢纽的合作，打破地域限制，让人流、物流、信息流跑得更快更顺畅。

在港产城融合发展这块，济宁港

航也有清晰的规划。

梁山港煤钢物流园借着瓦日铁路的运输优势，把晋陕蒙的煤炭源源不断运到华东，又把华东的钢材等工业产品运往内陆，两边资源互补，产业联动发展；

济州港钢材粮食产业园发挥济宁农业大市的优势，打造了从粮食收购、加工到存储、运输的完整产业链，既保障了区域粮食安全，又带动了当地农业产业升级。

在智慧绿色转型上，济宁港航也没落下。

搭建综合交通运输“智慧大脑”，升级“济港通”智慧平台，和长江、京杭运河沿线港口城市实现数据共享，合理配置航运资源。

就拿梁山港来说，梁山港通过引入智能化管理体系，实现了对港口运营的全面监控和管理。智能调度系统根据船舶位置、货物需求安排装卸泊位和运输车辆，港口运营效率大幅提升。

眼下，济宁港航一边打造亿吨级港口群，一边布局“气化运河”“电化运河”新赛道，以新能源船舶研发制造为突破口，推动内河航运绿色转型。

营商环境好不好，对济宁港航发展也很关键。

龙拱港设立了山东省内河第一个水路运输类海关监管作业场所，2023年12月开通集装箱货物进出口通关转关业务，实现了济宁港外贸集装箱业务一体化通关。

2024年4月6日，山东省首条内河外贸出口航线开通，货物能直接发往越南胡志明、马来西亚巴生西、泰国林查班等城市，给外贸企业提供“全栈式”物流运输服务，让济宁企业在家门口就能像在沿海城市一样，轻松走向世界。

站在新的发展起点，济宁港航的未来规划更是豪情满怀。

一方面，以梁山港、龙拱港这些龙头港口为核心，大力发展新能源船

舶制造等六大临港产业，朝着建设亿吨大港口、培育千亿大产业的目标前进，推动港口、产业和城市融合发展，打造全新的内河经济带；

另一方面，上线“融汇数易平台”这个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建设山东省首个内河智慧航运大数据中心，集成船舶调度、货物追踪、智能报关等功能。仅在平台就有注册船舶 4200 艘、车辆 6500 辆，服务客户超 400 家，实现车、船、货、集装箱智能匹配、“单一制”“一箱制”全程可视化服务。

不仅如此，济宁港航还将深化和上海港、苏州太仓港、宁波舟山港的合作，开通“济宁—太仓”集装

箱直达航线，让运河和沿海港口无缝连接。

在已经成立晋鲁铁水联运营销联盟的基础上，联合晋陕蒙这些资源大省，建设“瓦日铁路—京杭运河—长江”能源运输走廊，保障长三角能源安全，为国家能源战略出一份力。

济宁港航的发展，不只是济宁交通事业的一个缩影，更是中国内河航运发展的生动写照。

在新时代的发展浪潮里，济宁港航带着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迈着大步向前走，以后肯定能为北方内河航运事业贡献更多“济宁智慧”和“济宁力量”！

集约化 数智化 链条化 山东邮政快递业降本增效激活发展新动能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简称《行动方案》）提出，有效降低运输成本、仓储成本、管理成本，为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提供有力支撑。山东省邮政快递业作为服务生产生活、连通线上线

下的先导性产业，围绕加快构建供需适配、安全高效、智慧绿色的快递体系，持续推进快递成本有效降低。今年一季度，山东省快递业务量达 25.93 亿件，同比增长 24.97%，支撑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543.3 亿元，在赋能实体经济中发挥了“先行军”作用。

→→ 优化软环境“融”出动能

山东各级政府出台“一揽子”政策，优化服务软环境，激活发展新动能。省政府印发《2025 年促进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提出省级筹集资金，建设一批区域快递物流总部、数字化云仓、运营中心和集散中心。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人工智能赋能重点领域高质量发展的推进方案》，提出推进“人工智能+出行”应用场景建设，加快开展无人

配送、智慧公交等应用场景，依托无人驾驶头部企业，开展全省域城市末端无人配送、烟台全场景无人驾驶、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和青岛西海岸新区车路云一体化试点，打造智慧出行山东特色品牌和全国车路云一体化示范区。

烟台市政府印发了有效降低社会物流成本三年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明确打造“物流园区—物流配送中心—

末端网点”三级城市网络；推动配送资源协同共享，推广“统仓共配”“分时配送”等6种集约模式；支持邮政、快递企业参与“公司+合作社+基地”

供应链建设；同步争取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样板县等3项政策试点，加快开通客货邮合作线路，畅通群众出行、寄递服务“最后一公里”。

→→升级硬设施“智”上发力

《行动方案》特别提出，“推动物流数智化发展”。支持推进传统物流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鼓励加快智慧物流园区等新型设施发展。各地主动升级改造邮政快递业硬件设施，切实降低物流成本，提高运行效率。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大村镇快递驿站自采购无人驾驶快递车后，配送成本至少降低了三成。驿站负责人万先生表示，我们用不到10万元购入了一辆无人车，解决了淡季人力短缺等问题。无人车可以定时定点发车，降低物流和人力成本的同时，还大大提高了快递进村的配送效率和服务质量，一举多得。“智”上发力，降本增效。

威海顺丰临港智能分拨中心建成后，实现大件回流降至3%以内；快件采用一次分拣，单次运输，统一运载

工具，减少接触次数，交叉带错分率降低99%；全场清场效能提升30%，装车效能提升3倍以上，每年分拣作业人力成本节约100万元，人均分拣作业效率提升20%，每年场地成本节约50万元。

通过新增自动化分拣设备、布局智能末端设施等组合策略，曲阜年均快递物流成本下降约10%，配送效率提升30%。曲阜快递企业引入自动化分拣设备4条，年均节省成本超50万元。每小时可分拣1.5万件，较传统模式提升30%，错误率降至0.05%。曲阜还在老旧小区、重点企业等处布设智能快递柜31个，优化末端配送优化，日均配送效率提升20%，运营成本较传统代收点降低30%。

→→强化新优势“链”兴产业

在济南市莱芜区的中国重汽莱芜工厂总装车间，这个占地 1.2 万平方米的自动化智能立体仓库里，只见载着重型卡车底盘的 AGV 小车有序穿过生产线上的数百道组装环节。根据组装需要，装配工人分立生产线两旁，精准取料，行动迅速，短短几分钟即可完成安装工序。在这条生产线上，每 5 分钟就诞生一辆重型卡车。制造业是莱芜实体经济的关键领域，重汽智能制造和邮政智慧物流相融相长，互利共赢。

作为莱芜绿色智造产业城的“链主”企业，山东中邮物流服务重汽项

目带动了多家配套企业落户，形成了“汽车零部件+整车+物流”全产业链条。山东中邮物流通过创新重汽供应链管理新模式、作业流程、应用物流技术，助力重汽整车生产计划完成率由 60% 提高到 98%，订单交付周期由平均 25 天缩短到平均 9 天；单班产能由 260 辆/天提升至 450 辆/天左右，运行质量指标提升 30%，供应链成本降低 15%，物流成本年降 5000 万元，人工成本节约近亿元。2024 年，山东中邮物流助力中国重汽济南卡车制造公司整车生产 10.5 万辆，产值 305.89 亿元。

陆海空铁立体通道赋能“中国制造” 山东积极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

千古百业兴，先行在交通。山东作为昔日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起点，见证了东西方文明的交流与碰撞。如今，齐鲁大地再启新程，陆海空立体交通网络以联动互补之势编织起通达全球的物流巨网，续写着贸易往来、文明交融的壮丽诗篇。

在青岛，青岛港船笛长鸣，中欧班列比肩。青岛港海铁联运量全国领先，中欧班列开行国际运营线路数量位居全省首位，国际道路运输（TIR）

发运规模居全国首位。

在济宁，航道汽笛此起彼伏，水上物流往来不停。以济宁港为支点，京杭运河山东段已形成向西对接中原经济区、西北能源基地，向东辐射青岛港和日照港，向南直达苏皖、珠三角地区的辐射态势。

近年来，山东积极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加快建设世界级海洋港口群，推进沿黄陆海大通道建设，强力担当实体经济的交通“筋络”。

东拓西进，畅通通道

在全球贸易版图中，海上通道宛如一条蓝色的动脉，为世界经济的循环输送着源源不断的活力。对山东而言，海上运输通道的地位更是举足轻重。

一直以来，山东港口围绕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陆海联动畅循环，国际布局拓海外，在高质量共建“一带

一路”的开放之路上、在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中展现了国际航运企业的强大竞争力。

4月11日，满载2500余辆国产新能源汽车的“美迪泰兰高速号”滚装船在山东港口青岛港大港公司起航，驶向海外。这是青岛港联合达飞轮船

公司全新开通的滚装作业新航线首航，标志着青岛港在服务新能源汽车全球化布局中再添新通道，为国产新能源汽车拓展中美洲市场注入强劲动能。

5月18日，全球领先的航运公司——地中海航运（MSC）独立运营的中东航线 CLAN 首航船舶“地中海弗罗拉”轮（MSC FLORA）顺利靠泊山东港口青岛港，标志着这一联通东亚与中东市场的新航线正式投入运营，进一步巩固了青岛港作为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的核心地位。

6月13日，“烟台港西港区-内蒙古召壕”班列历史性首发，标志着总长1584公里的德龙烟铁路海铁联运跨省通道全线贯通，山东新添一条陆海联动、多向并进的沿黄陆海大通道。这不仅是一列货物的启程，更是一条被寄予十余载厚望的钢铁动脉的苏醒，山东港口自此新添一条陆海联动、多向并进的沿黄陆海大通道，为重塑环渤海乃至中国北方的经济地理版图注入了澎湃的物流动能。

高质量服务共建“一带一路”，中欧班列助推我国高水平对外开放不断注入新动能。

6月10日，一列由山东高速集团统筹运营的山东中欧班列从上合示范区多式联运中心开出，中欧班列历年累计开行突破11万列。

自2018年10月山东高速集团统筹运营全省中欧班列以来，山东中欧班列开行规模持续扩大，通道网络日趋完善，为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助推我省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注入新动能。

来自山东高速集团的公开信息显示，山东中欧班列从统筹运营前的年均不足200列，到2024年突破2000余列。济南、青岛2个城市获批国家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在哈萨克斯坦、塞尔维亚、俄罗斯、老挝设立4个海外集结中心，在全国率先完成海外集结中心布局的同时，成功构建起了“2+4+N”双循环网络格局。

记者从国铁济南局了解到，截至

今年 5 月，山东中欧班列累计开行超 1.18 万列，成为全国用时最短突破万列的省份，国际运营线路达 56 条，通达“一带一路”沿线 27 个国家 59 个城市，构建起东连日韩、西接欧亚的国际物流大通道。中欧班列已被沿线国家和地区及其企业、民众广泛接纳和利用，成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共商共建共享的重要结晶和重大成果。

早在 2018 年 7 月 26 日，国铁济南局以胶州火车站、山东济铁胶州物流园、中铁集装箱青岛中心站为主体，整合海关、港口等资源，成立了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多式联运中心，加速构建上合示范区“陆海空铁”四位一体的全球互

联互通网络。目前，上合多式联运中心日到发班列 6-10 列，单日最高作业达 2000 标箱，为共建“一带一路”打造了高效、稳定、智能的亚欧国际物流新动脉。

赋能中欧班列，一条横跨东西、纵贯南北的“航空+铁路”物流走廊也正在探索成型。

记者了解到，依托“一带一路”的航空网络新布局，济南国际机场计划开通乌鲁木齐-济南-深圳航线，该航线可与中欧班列形成“航空+铁路”互补，紧急货物通过航空运输，大宗货物通过中欧班列，实现跨境物流的梯度覆盖。

绿色转型，建强枢纽

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建强枢纽，促进国家物流枢纽协同建设和高效联动，山东跑出了加速度。

作为一座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青岛海陆空铁“四港联动”，交通区位优势突出。在 3 月 27 日举行的

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青岛先行区暨国际航运中心建设推进会议上，《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青岛先行区建设方案（2025—2035 年）》正式亮相。围绕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发展先行区，青岛确定了打造国际枢纽海港、提升

国际航空枢纽功能、打造“轨道上的青岛都市圈”、打造广覆盖深通达的路网体系、打造集约复合型综合交通枢纽等方向。

国际航运中心的竞争，不仅仅取决于吞吐量的增长，更在于技术创新、绿色转型等方面的持续发力。《青岛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明确了强化航运中心规划引领、加强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港口绿色低碳发展、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培育港口人工智能产业生态等13项重点任务。今年以来，青岛港在保持吞吐量的硬实力基础上，以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不断增强航运服务软实力，进一步吸引国际航运要素集聚，提高全球航运资源配置能力，为青岛国际航运中心建设蓄势赋能。

济南也不甘落后。4月1日，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建设济南推进会议召开。今年，济南将大力推进济南机场二期改扩建工程建设，加快推进西飞

行区建设，争取T2航站楼、综合交通中心主体结构完工，高标准打造4F级机场。

未来，济南将加快完善济南国际陆港布局，积极推进董家铁路货运中心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争创全国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工程，打造国际陆港货运枢纽集群，推动“四港三区”联动发展，充分发挥陆港枢纽辐射带动作用。

随着运输结构不断优化，内河航运正逐步跃升为推动区域发展的强劲动脉，京杭运河山东段焕发出新生机。济宁作为国际物流大通道南北贯通的关键节点，现代港航物流产业已成为其的独特名片与经济发展新引擎。

记者从济宁市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建设推进会议上获悉，聚焦打造北方内河航运中心，济宁将强力推进港产城融合发展，培育壮大全国内河航运龙头企业，建设梁山、主城区、微山三大“亿吨级”港口群，推动航运物流要素向济宁集聚。

作为首批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城市，在临沂，一场关于国际公路运输的全新探索在这片充满活力的土地上徐徐展开。

2 月份，国际公路运输临沂集结中心、临沂便利运输服务中心和国际道路运输车辆核查中心同时揭牌，临沂一跃成为全国首个集齐 TIR“三大中心”的城市。

4 月 28 日，首张 TIR 证书在临沂集结中心签发，这不仅是一张通行证，更是临沂商城迈向国际公路运输便利化的关键一步，自此，“临沂制造”拥有了直通亚欧市场的“高速路”。越来越多贴着“鲁 Q”标签的货车，满载着货物驶向海外，成为临沂走向世界的生动注脚。

加密航线，织密网络

助力国际物流大通道建设，四通八达的航路，成为连接全球的极速纽带。山东运输系统企业的国际航线网络不断织密，全球“朋友圈”越来越广。

2025 年，山东港口青岛港发力国际航运中心建设，通过持续优化航线网络布局，已构建起覆盖全球的航运网络体系，海运航线总数突破 220 条，航线密度和通达性在北方港口中独占鳌头。其航线网络辐射全球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700 多个主要港口，实现了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港口的

全面覆盖，形成了“东联日韩、西接中亚、南通东盟、北达俄蒙、辐射全球”的国际航运格局。

作为全国最新一批投用、省内唯一运营的 4F 级国际机场，青岛机场是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动力”，在青岛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中承担着重要角色。货运方面，今年，青岛机场充分发挥青岛至北美空中航距较短、转运货量充足等优势，强化与航企战略合作，升级对多伦多、孟菲斯等北美方向全货机的保障服务，建设我国面向东北亚地区和北美的航

空货物集散中心。统筹国际国内航线网络资源，全力推进货运中转业务发展，强化枢纽机场间货运联动、中转衔接，加快构建联通国内重点城市、衔接世界主要枢纽的空中货运中转大通道。通过全货机、客机腹舱带货等运输形式，实现与国内主要城市和全球主要经济体重点口岸的互联互通。目前，“国内城市—青岛—首尔/大阪/墨尔本”等国际中转货运通道实现常态化运营，青岛机场国际中转货运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

记者从济南国际机场了解到，今年以来，接连开通济南—郑州、济南—首尔全货机航线，为区域经济注入新

动能，为省内对韩贸易开辟了新通道。依托“一带一路”的航空网络新布局，今年计划开通乌鲁木齐-济南-深圳航线，形成“国内中转+国际辐射”的航空网络，助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客货流通。

在全球供应链深度重构的时代，山东以陆海空铁立体联动的物流网络，勾勒出中国北方对外开放的新坐标；以物流枢纽的担当，续写着贸易往来、文明交融的新篇章。从“物理连接”到“价值重构”，山东必将助力“中国制造”驶向全球更多版图坐标，在国际市场上展现中国力量。

校企协同发力！山东电池动力船舶船员培训中心揭牌

6月27日，“山东电池动力船舶船员培训中心”在济宁致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揭牌成立，标志着济宁能源集团在打通内河绿色航运“船造好→人到位→船开动”内河航运全产业链条上取得突破进展。



该中心由山东交通学院、济宁致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新能船业有限公司三方共建。随着国家“双碳”战略深入推进，内河航运必须要绿色转型，电动船舶凭借零排放、低噪音、高效率的优势成为破局关键。面对产业爆发式增长，内河航运面临船员技能断层、现有培训能力空白、临港集群产业链遭遇梗阻等挑战。



在国家海事局发布的《电池动力船舶船员基本培训课程指南》《电池动力船舶船员专业培训课程指南》《航运企业电池动力船舶船员培训实施指南》框架指导下，山东交通学院、济宁致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新能船业有限公司联合成立专业培训中心，致力化解人才短缺难题。

三方将整合各自领域优势，依托山东交通学院雄厚的海事教育资源和科研实力；致远教育成熟高效的船员培训体系与标准化设施；新能船业的真实产业场景和先进技术平台，携手打造从理论教学、模拟训练到实船操作的全链条、闭环式人才培养体系，协同破解行业人才短缺瓶颈，加速内河航运绿色转型，深化产教融合创新，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为职业教育精准对接新兴产业需求，培养新能源船舶产业“即战力”人才。

“中心的成立不仅是一个培训机构的诞生，更是撬动内河航运绿色革命、构建新能源船舶产业生态、服务国家战略的关键支点。”山东新能船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张强说。未来，济宁能源集团将持续发力，依托培训中心填补专业人才缺口、统一行业操作标准、打通“产学研用”闭环、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致力成为推动产业变革、区域发展和国家战略落地的“催化剂”与“加速器”。

冷运通与加州通达达成战略合作 共启智慧冷链新征程

6月18日，济南加州通达国际冷链物流中心与冷运通（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正式达成战略合作。

冷运通作为一家专注于提升冷链产业数智化能力的科技服务平台，始终以“供应链数字化”为核心场景，凭借在产业互联网数字化领域多年的实践积累，秉持端到端的设计理念，打造了独具特色的“四大平台”体系。这四大平台分别是冷链货主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冷链物流仓运配一体化平台、冷链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以及网络货运数字产业园服务平台。



该平台通过链接冷链生态上下游的各类参与方，实现了全流程、全要素的数智化管理，有效攻克了冷链行业长期存在的协同难、追溯难等痛点问题。在为客户节约成本、提升运营效率的同时，更助力客户在供应链层面构建起强大的竞争力优势，成为推动冷链产业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的重要力量。

济南加州通达国际冷链物流产业园项目布局多元，涵盖国际冷链物流中心、

进出口国际贸易区等多个关键板块。其已建成运营的一期工程颇具规模，包含大规模的产品交易集配中心、高标冷库以及线下电商配送平台。



目前，该项目能够为济南及周边城市提供专业的仓储、物流服务。经过两年在冷链物流行业的深耕发展，加州通达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资源、形成了成熟的运营模式，并拥有了庞大的客户群体，在区域冷链物流领域占据重要地位。然而，随着业务的持续拓展，在智能化、信息化方面的需求逐渐提升，亟需专业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来推动业务升级。

冷运通将凭借其在信息系统研发、互联网技术应用等方面的深厚技术底蕴，为加州通达量身定制数字化解决方案。具体而言，冷运通的“四大平台”系统将深度融入加州通达的冷链物流、仓储业务流程中。通过这些系统的应用，助力加州通达优化业务流程，实现从仓储管理到物流配送全链条的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有效解决其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智能化短板问题。



此次合作实现了双方资源的高效整合与优势互补，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对于加州通达而言，冷运通的技术赋能将帮助其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推动业务向现代化智慧冷链方向迈进，进一步巩固其在区域冷链物流市场的领先地位。从冷运通角度来看，加州通达在行业内多年积累的丰富经验以及客户反馈，将为冷运通的技术创新提供重要的方向指引，助力其研发出更具针对性、更贴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和服务，从而拓展技术应用场景，提升技术竞争力。

这种强强联合的模式，不仅使双方在各自领域的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更为整个冷链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树立了典范，有望推动智慧冷链行业迈向更高的发展高峰，为冷链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岳阳市领导莅临蜗牛货车网考察交流，共话二手商用车产业发展

6月10日下午，湖南省岳阳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挚，湘阴县委副书记、县长张永久一行8人莅临蜗牛货车网，开展“汽车制造销售、贸易交流、配套服务”专题考察活动。梁山县县委副书记、县长刘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李来茵全程陪同，广安车联集团总裁何兆广热情接待。



来访领导一行首先实地参观了蜗牛货车网的生产经营场所，深入了解公司的运营模式和发展现状。参观结束后，领导们前往公司业务大厅，听取了相关工作汇报。集团总裁何兆广对来访领导一行表示热烈欢迎，并在汇报中详细介绍了集团出口业务的发展历程、现状以及取得的显著成绩。工作人员通过PPT展示，生动形象地呈现了集团在二手商用车出口领域的优势和特色，以及未来的发展规划。

来访领导对广安车联集团在二手商用车出口方面取得的优异业绩和集团未

来发展规划给予了高度评价。湖南省岳阳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挚指出，蜗牛货车网通过整合梁山汽车产业资源，成功构建了“制造+贸易+服务”的全产业链生态模式。这种模式不仅有效激活了商用二手车市场价值，还为区域经济协同发展提供了全新的思路和借鉴。他强调，希望未来能够加强地域间的合作交流，共同推动中国二手商用车产业做大做强，实现互利共赢，为我国汽车产业的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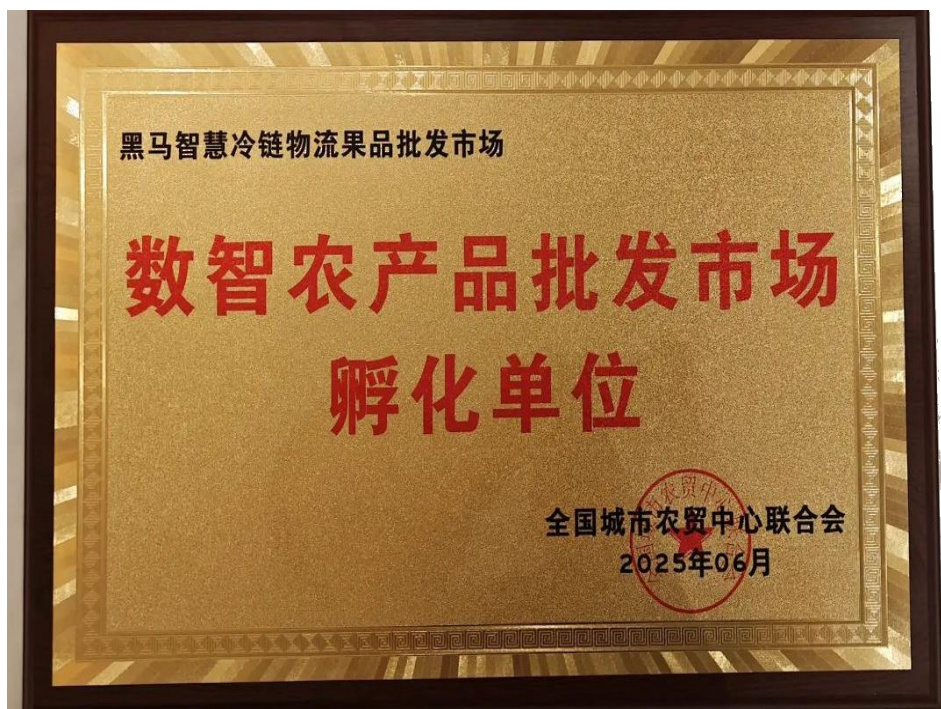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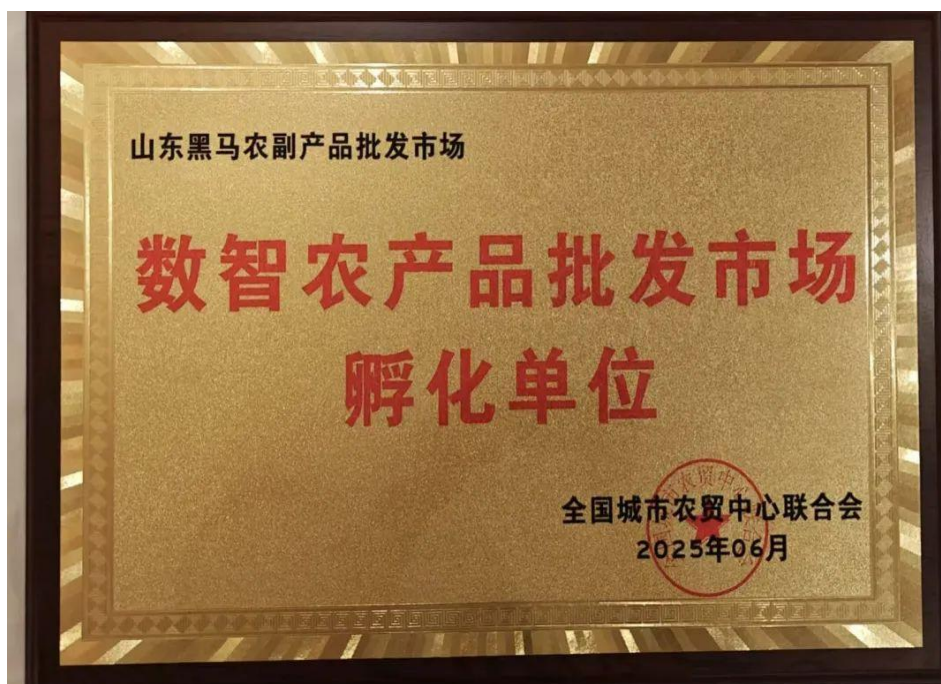
此次考察交流活动，不仅加深了岳阳市与梁山县两地在汽车产业领域的了解与合作，也为蜗牛货车网的未来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指导和建议。广安车联集团表示，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为我国二手商用车产业的繁荣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山东黑马集团两大专业市场荣膺全国农贸联首批“数智孵化单位”

2025年6月19日，在辽宁大连隆重召开的全国城市农贸中心联合会“数字·创新”新流通会议上传来佳音——山东黑马集团旗下两大核心市场黑马智慧冷链物流果品批发市场、山东黑马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双双荣获首批“全国数智农产品批发市场孵化单位”荣誉称号！这份国家级机构授予的顶级认证，标志着黑马集团在引领农产品流通数智化转型征程中迈出了坚实一步。



本次大会以“未来已来 创新驱动 数字再造”为主题，云集了国内众多知名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供应商及生产基地核心单位。会议聚焦“数字”与“创新”两大驱动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要素，致力于推动产业跨界融合。与会代表就产业链深度重构、消费新趋势精准把握、市场竞争优化战略以及产品竞争力提升等核心议题展开深度交流与前沿探讨。



在这场权威性十足的盛会上，黑马集团两翼齐飞、硕果闪耀：“黑马智慧冷链物流果品批发市场”与“山东黑马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依托其在数智化转型体系建设中长期投入与显著成效，经严格评审，成功跻身全国农贸联 2025 年度首批认证的“数智农产品批发市场孵化单位”行列。此称号充分肯定了两大市场在智慧冷链、智能管理、数据驱动农产流通模式创新方面的标杆性探索，其系统性的数智实践为行业提供了可借鉴的样板。



入选“孵化单位”名单，不仅赋予黑马集团行业荣誉，更托付了示范引领的重任。两大市场将肩负起为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数字化升级“育苗”的核心职责，提供技术方案、共享转型经验、输出成功模式。

作为现代农产流通的重要枢纽，山东黑马集团将以荣膺“孵化单位”为崭新引擎，持续优化升级既有的数字化底盘，释放更大辐射效应。集团将不断迭代创新智慧流通服务能力，深化数智技术在农产品批发全场景的价值挖掘，积极输出已验证的转型路径与实践智慧，深度参与构建高标准农批市场数智化发展生态，携手全国同行迈向更高效、透明、智能的农产品流通新时代。为助力全国农产品流通体系质效跃升贡献“黑马智慧”。

山东交运交投物流集团入选“首批全国绿色货运发展典型实践案例”

近日，由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物流枢纽分会主办，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院支持，多家行业优秀企业共同承办的“2025 中国绿色货运发展大会”在福州隆重召开。本次会议以“效能引领 绿色货运数智发展”为主题，聚焦绿色低碳物流发展趋势，山东交运集团旗下交投物流集团成功入选“2025 年度首批全国绿色货运发展典型实践案例”。



随着山东交运集团加快转型改革步伐，交投物流集团充分发挥货运资源核心优势和高效协同的物流网络优势，以集装箱物流、汽车物流、医药物流“三驾马车”为战略引擎，全面推动智慧物流产业转型升级。为紧抓物流产业发展趋势，交投物流集团将深入贯彻“智能调度+新能源协同”的绿色发展理念，通过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前沿技术的创新应用，持续探索智慧物流发展新路径，进一步深化“绿色货运枢纽智慧物流平台”建设，实现企业运输效能提升、末端配送成本

降低及碳排放量缩减的发展目标，为全国货运行业低碳转型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山东交运范式”。

此次入选，标志着山东交运集团在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绿色物流转型方面取得创新性突破，展现了国有企业的责任担当和创新活力。以此为契机，山东交运集团将重点构建“一核两翼多节点”的山东绿色货运骨干网，持续深化智慧物流技术研发，优化绿色运输服务网络，为交通强国建设和物流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全力争当行业绿色变革的引领者和实践者。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鲁物流协函〔2025〕74号

关于举办“2025 智慧物流创新发展论坛”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相关单位：

为推动我省物流企业信息化、自动化等技术应用，提高企业智能化装备水平和作业效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行业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定于2025年7月18日在青岛举办“2025 智慧物流创新发展论坛”。本次论坛以“技术强基、服务提质”为主题，邀请业内专家和企业负责人共同探索新技术、新装备的创新应用，充分发挥物流新技术的支撑保障作用，不断提升物流服务质量和作业效率，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技术强基 服务提质

二、会议时间、地点

时间：2025年7月18日 9:00-17:00

地点：青岛红岛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一楼（青岛市城阳区火炬路326号）

三、会议内容

1. 交通物流降成本的政策动向与货运市场变革；

2. 无人物流车在城市配送中的应用与趋势；
3. 物流企业深度融入制造业供应链体系的实践；
4. 物流机器人的技术创新与场景化应用；
5. 智能仓储技术赋能物流企业数智化升级；
6. 实地参观考察。

四、参会人员

协会会员单位代表，专家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省星级物流企业和等级物流园区企业、物流装备企业和信息化企业负责人等参会，邀请行业主管部门领导、各市（区县）物流行业协会负责人、院校和科研机构专家，媒体记者等出席。

五、其他事项

1. 请各单位微信扫码报名，或填写《参会回执表》（见附件）于7月10日前反馈至协会秘书处。



2. 本次会议会员单位免费，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吉娟 金敬淇 徐舒娅

联系电话：0531-86026117 18615641396

邮箱：shandong56@vip.163.com

附件：参会回执表



附件

参会回执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地 址			电 话	
参会人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	邮箱	

请填写参会回执表传真或发邮件至协会秘书处（2025 年 7 月 10 日前）

报到时间：2025 年 7 月 17 日 11:00-18:00

报到酒店：青岛国信红岛国际会展中心酒店-观海楼

参观考察：7 月 18 日 ☐是 ☐否 参加。

住 宿：标间____间，大床____间，450 元/晚（含早）

联 系 人：孙吉娟 金敬淇 徐舒娅

联系电话：0531-86026117 18615641396

邮 箱：shandong56@vip.163.com

全省物流业职业技能竞赛四名选手荣获 2024 年度“山东省技术能手”称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了《关于公布 2024 年度“山东省技术能手”名单的通知》，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主办的 2024 年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全省物流业职业技能竞赛中，东营职业学院数字财金与管理学院董秀红、临沂市技师学院商务管理系赵夏、山东理工职业学院商学院孙惠、烟台职业学院经济贸易系辛禹辰四名教师分别在快递运营、智能仓储规划设计、供应链运营、智慧物流服务赛项中表现出色，获得各赛项职工组第一名，被授予 2024 年“山东省技术能手”称号并按规定发放证书和奖金。

为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对培育高技能人才队伍的引领作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积极举办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为广大技能人才搭建展示、切磋技能技艺的平台，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训、以赛促评、以赛促建，为打造高水平双师型教师队伍、培育复合型技能人才注入强劲动力。

希望四名“山东省技术能手”充分发挥技能人才在行业发展创新创优、授艺带徒、技术攻关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为推动我省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张 凯 山东比亚科技有限公司
董 庆 国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影视摄影行业职业技能竞赛（1 人）

张恒露 山东传媒职业学院

第四届山东省健康职业技能竞赛（5 人）

蔡巧英 菏泽医学专科学校
翟 艳 淄川区杨寨卫生院
张 林 枣庄职业学院
杨 舒 淄博市淄川区黑旺卫生院
周志航 潍坊护理职业学院

第五届山东省汽车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7 人）

刘 欢 济南职业学院
赵秋园 济南职业学院
郑希江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
翟乃川 淄博职业学院
王宝昌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吴卫刚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郑键润 山东骐汇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全省物流业职业技能竞赛（4 人）

董秀红 东营职业学院
赵 夏 临沂市技师学院
孙 惠 山东理工职业学院
辛禹辰 烟台职业学院

第六届“百家能工”职业技能竞赛（20 人）

刘作峰 枣庄应职中等职业学校

学习流程铸初心 红色光影砺使命

为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深化理想信念教育，2025年6月5日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党支部组织秘书处全体人员开展了一场内容充实的学习活动。活动围绕学习贯彻规范的入党申请流程与观看震撼人心的长征党史教育宣传片《长征到底有多难》两方面展开。



学习环节紧扣“程序规范”与“意义升华”。党支部书记鲁友水同志精心解读《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从提交入党申请书到最终成为一名光荣共产党员，全面梳理了包含“提出申请”、“确定为积极分子”、“确定为发展对象”、“吸收为预备党员”、“预备期考察”及“按期转正”等关键环节的三个主要阶段九个重要步骤。活动通过剖析流程节点，深入阐明入党流程背后蕴含的

严肃政治内涵与坚定信仰要求，为入党积极分子提供清晰路径导航，为支部党员重温入党“初心密钥”——那面向党旗许下的铮铮誓言，不仅是程序必经之路，更是精神认同与使命镌刻的庄严时刻。

会场内肃然起敬，大家共同观看了大型党史纪录片《长征到底有多难》。该片以详实的史料、震撼的影像和生动的讲述，深度展现了红军在缺衣少食、敌情严峻的绝境下，依靠坚韧如钢的意志、绝对忠诚的信仰和革命必胜的信念，最终实现伟大胜利的非凡壮举。影片中无数悲壮的场景、动人的细节深深打动着在场的每一个人，直观感受到‘难’字的千钧重量。这不仅是地理上的绝境，更是意志与信仰的巅峰考验。

知所从来，方明所去。这场学习，是将入党严谨性与精神感召力凝聚的党性实践课，以伟大精神导航新的长征路。规范清晰的入党流程学习，为追求进步的同志指明了前进方向，端正了入党动机；撼人心魄的长征精神洗礼，则让大家深刻体悟到信仰的伟力、奋斗的艰辛和忠诚的价值。大家纷纷表示，作为一名新时代的物流人，身处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浪潮中，更要从长征精神中汲取不竭动力——学习红军“不畏艰险、勇往直前”的奋斗姿态，发扬“团结协作、顾全大局”的优良作风，坚守“忠诚担当、无私奉献”的精神高地。要把学习激发出来的热情，转化为立足岗位、精研业务、服务行业、奉献社会的实际行动。从学习规范流程开始，以长征精神为灯塔，协会党支部全体成员决心在新时代的伟大征程中，传承红色基因，续写奋斗新篇，以昂扬的姿态和扎实的业绩，驶向更加美好的未来！

党建赋能物流发展，三方携手共创未来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党建与物流行业发展深度融合，2025年7月1日，山东省物流与交通协会党支部联合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党支部、北汽福田鲁晋营销中心党支部，成功举办了“党建赋能强根基，物流链动创未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4周年三方党建共建主题活动。活动在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举行，来自三方的党组织代表齐聚一堂，共商党建与业务协同发展新路径。

活动伊始，与会人员共同参观了盖世集团的企业展厅和业务场景。通过实地参观，大家深入了解了盖世集团的发展历程、运营模式以及在物流行业的创新实践，对现代物流产业的发展趋势有了更直观的认识。



随后，面对党旗，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在鲜红的党旗前，大家高举右手，庄严宣誓，以坚定有力的誓言表达了对党的忠诚和为党的事业奋斗终身的决心。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协会党支部书记鲁友水介绍了协会党支部的基本情况，并分享了“党建引领协会健康发展”的创新举措与实践经验。他强调，协会将继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以党建为引领，推动物流与交通行业的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党委书记、总经理盖忠琳围绕盖世集团党委在推动党建与物流行业发展融合等方面的经验与做法，分别从“聚产业、延链条，打造枢纽集群”、“强链主、育龙头，降本提质增效”、“建标准、育人才，打造行业标杆”以及“承担社会责任，服务新兴业态”四个层面进行阐述，向与会人员详细介绍了盖世物流产业链党建以物流枢纽建设运营为核心，通过产业链党建，打造共建、共生、共荣的物流产业生态圈的“盖世”特色。



北汽福田鲁晋营销中心党支部书记谭振国分享了党支部在围绕业务抓党建、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促进销售业绩提升、开展党建创新活动等方面的实践经验。他还介绍了围绕物流园区及商贸型国家物流枢纽的智能化升级，北汽福田可提供的全方位服务项目，涵盖硬件设备、系统解决方案、场景化服务及生态合作等维度，为物流行业的智能化发展注入新动力。

活动中，共青团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行业工作委员会“链上先锋”创建工作正式启动。该项工作旨在激励协会会员单位各基层党组织积极组织企业优秀集体和个人参与评选，鼓励全体党员和团员在“稳增长促发展攻坚年”行动、

推动高质量发展及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中勇当先锋、做好表率。



最后，三方党支部代表共同签订了党建共建合作协议。此次签约标志着三方将在党建引领下，建立更加紧密、深入的合作关系，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推动物流行业的创新发展，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4 周年献上一份厚礼。

此次党建共建主题活动的成功举办，为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行业的党建工作注入了新活力，为三方在党建引领下实现业务协同发展搭建了新平台。未来，三方将以此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化党建共建合作，不断探索党建与业务融合的新模式、新路径，为推动物流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SHANDONG PROVINCIAL LOGISTICS AND TRANSPORT ASSOCIATION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由具有代表性的交通、铁路、航空、邮政和重点工业、物流企业及其他相关组织共同组建成立的，实行行业服务与行业管理的非营利性社团组织。协会现有会员 800 余家，涵盖山东省 16 市。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设有由 70 余名国内知名专家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综合运输、物流园区、物流金融、物流装备、冷链物流、电商物流、物流标准化、危化品物流、物流教育等 9 个专业委员会。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积极宣传贯彻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深入研究现代物流和交通运输发展的趋势与方向，牵头制定行业标准和规范，加强行业自律，开展行业统计等。协会实施与行业主管部门工作的“融合行动”，立足行业发展需求的“扎根行动”，服务会员成长的“伴随行动”，加强自身建设的“提能行动”，扎实推进“两个中心、一个智库、四个平台”工作重点。近年来，协会参与编制了《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山东省现代物流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行业规划，牵头制订了《山东省物流企业星级划分与评定》《山东省物流园区等级划分与评定》山东省地方标准，编写了《山东省工业物流发展模式研究报告》，参与了《山东省现代物流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2014-2020)》的调研和编写等。目前，物流数据中心框架基本形成，物流企业评价中心建设持续推进，物流智库作用愈发突出，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取得重大突破，人才推荐与培训平台渐成良好生态，交流学习平台与业务合作平台日益稳固。协会担任山东省现代物流工作联席会议联络员，荣获“中国社会组织评估等级 AAAAA 级”“山东省社会组织标杆”“物流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山东省工商领域优秀行业协会”“山东省五星级社会组织”“山东省五星级党支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优秀党支部”“金融创新奖”“校企合作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协会作为政企之间、行业之间、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为物流行业发展研究的前沿阵地，作为企业家群体的精神家园与沟通交流平台，将在物流与交通运输行业发展中发挥越来越积极和建设性的作用。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入会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主营业务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企业邮箱		员工人数	
单位网址		注册资本	
上年度货运量 (万吨)		资产总额	
上年度税 总额(万元)		上年度资产 负债率 %	
园区规模(亩)		上年度营业 收入(万元)	
仓储面积(m²)		上年度净利 润(万元)	
货运自有车 (辆)		新能源货车(辆)	
整合社会车辆 (辆)		冷链车(辆)	
铁路专用线 (条)		集装箱专用车(辆)	
企业信息化水 平(信息平台或 自动化装备情 况)			

拟申请 会员级别	☐ 副会长单位 ☐ 理事单位 ☐ 会员单位					
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 务		技术职称		身份证号	
	办公电话		手 机		微信号	
	电子邮箱		专业特长		社会职务	
联系人	姓 名		部门及 职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微信号		电子邮箱	
业务涉及行业、 领域 (多选)	☐ 快消品 ☐ 煤炭 ☐ 其他大宗物资（粮食、矿建等） ☐ 装备制造业 ☐ 药品及医疗器械 ☐ 纺织服装 ☐ 农副批发市场 ☐ 汽车及零部件 ☐ 危化品及化工原料 ☐ 进出口贸易 ☐ 电商 ☐ 餐饮连锁商超 ☐ 物流教育 ☐ 家具家电 ☐ 其他_____					
业务涉及运输 方式 (多选)	☐ 公路运输 ☐ 铁路运输 ☐ 水路运输 ☐ 航空运输 ☐ 邮政快递 ☐ 多式联运 ☐ 集装箱运输（拖车集运） ☐ 大件运输、 ☐ 其他_____					
目前企业面临 的主要困难(多 选)	☐ 订单需求减少 ☐ 经营成本增加 ☐ 资金周转困难 ☐ 企业用工紧缺 ☐ 税费压力较大 ☐ 市场竞争加剧 ☐ 运输通行不畅 ☐ 土地 ☐ 设施场所获取难 ☐ 管理遇到瓶颈 ☐ 其他_____					
拟申请 会员级别	☐ 副会长单位 ☐ 理事单位 ☐ 会员单位					
业务类型 (多选)	☐ 物流园区 ☐ 城市配送 ☐ 冷链物流 ☐ 快递速运 ☐ 危化运输 ☐ 普货干线（合同物流） ☐ 零担快运 ☐ 跨境国际 ☐ 货运平台 ☐ 仓储物流 ☐ 物流教育 ☐ 其他_____					
服务需求	需要协会提供的服务（请划“√”） ☐ 协助行业标准的申报立项及起草报批 ☐ 寻求项目补贴及融资 ☐ 介绍投资项目 ☐ 相关的评优推荐 ☐ 介绍同行业务合作 ☐ 寻找海外合作 ☐ 境内外专业考察 ☐ 品牌打造与推广 ☐ 相关认证培训服务 ☐ 专项课题研究 ☐ 法律援					

	助和咨询 ☐ 管理难题咨询 ☐ 推荐及引进人才 ☐ 企业咨询与规划 ☐ 协助 企业相关培训 ☐ 其他
单位类型	☐ 仓储企业 ☐ 物流园区 ☐ 干线物流 ☐ 专线物流 ☐ 零担物流 ☐ 危化品运输 ☐ 供应链企业 ☐ 信息化企业 ☐ 同城配送 ☐ 货贷企业 ☐ 设备制造 ☐ 仓储 ☐ 配送 ☐ 运输 ☐ 信息服务 ☐ 公共物流 ☐ 第三方物流 ☐ 网络货运企业 ☐ 冷链 物流 ☐ 其他
拟加入专业委员会（可多选）	☐ 金融物流专业委员会 ☐ 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 ☐ 综合运输专业委员会 ☐ 物流园区专业委员会 ☐ 电商物流专业委员会 ☐ 物流标准化专业委员会 ☐ 危险品物流专业委员会 ☐ 物流教育专业委员会 ☐ 物流装备和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申请单位意见	我单位自愿加入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自觉遵守《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章程》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会员义务。 （盖章） 年 月 日
协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我们

电话：0531—86026117 0531—86026118

传真：0531—86026117

邮箱：shandong56@vip.163.com

网址：www.sd56.org

地址：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1 号楼北楼 1101

扫描并关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